



股票代碼：6565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ThroughTek Co., Ltd.

———年度 年報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三十日刊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郭啟銘	代理發言人姓名：吳少喬
職 稱：董事長兼總經理	職 稱：財務部協理
電 話：(02)2653-5111	電 話：(02)2653-5111
電子郵件信箱： <u>IR@tutk.com</u>	電子郵件信箱： <u>IR@tutk.com</u>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地址：台北市南港區興中路 12 巷 21 號 5 樓
電話：(02)2653-5111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
電話：(02)2586-5859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陳蓓琪、于紀隆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五段 7 號 68 樓
電 話：(02)8101-6666
網 址：http://www.kpmg.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throughtek.com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年報目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6
二、公司沿革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0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3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8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37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8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9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 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9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關係之資訊	40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 之持股情形，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1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42
二、股東結構	43
三、股權分散情形	43
四、主要股東名單	44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44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45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5
八、員工、董事酬勞	45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5
十、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45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	45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5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6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7

十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7
十六、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7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4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60
四、環保支出資訊.....	60
五、勞資關係.....	60
六、資通安全管理.....	61
七、重要契約.....	62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6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0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7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7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 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1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72
二、財務績效.....	73
三、現金流量.....	7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 計畫.....	74
六、風險事項.....	75
七、其他重要事項.....	77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	80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 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80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您好：

近三年多來，全球受到新冠肺炎(COVID-19)沉重影響，接著又面臨中美貿易戰以及俄烏戰事，全球各行各業都面臨不同程度的衝擊，所牽涉的層面包含原物料斷鏈、晶片短缺、國際航運紊亂等，不少企業都經歷生存挑戰。過去一年對物聯智慧而言，是重新檢視產品與服務量能，以及確立業務方向的重要時機。在新冠肺炎疫情趨於緩和之後，去年我們開始走出台灣與國際市場恢復近距離互動，透過參與國際展會了解疫情後市場與客戶需求變化，也看到後疫情期產業的曙光。在外部局勢的轉變下帶來重要轉折，我們從過去偏重消費性安防為主，轉為聚焦專業安防領域，合作對象有更多專業安防品牌商、系統晶片商、各類智慧型終端產品新創品牌商。物聯智慧在物聯網領域以優異的連線軟體技術深耕多年，採用本公司連線技術之設備數量已累計超過 1.2 億台，在進一步整合「Kalay 雲端服務平台」後，為客戶提供更完善且多樣化的應用服務，以滿足市場需求，因此在當前全球大環境鉅變影響下，本公司依然穩步前進，創造亮眼的表現。以下茲就 111 年度營業結果及 112 年度營業計劃簡要報告如下：

一、111 年度營業結果

(一) 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 111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24,304 仟元，較 110 年度 151,199 仟元，減少 26,895 仟元，年減 18%，其中軟體及服務收入減少 19,358 仟元，智慧家庭聯網產品收入減少 7,537 仟元，111 年度每股稅後虧損 1.29 元。本公司致力於強化核心技術與 Kalay 平台雲端服務之多樣性及完整性，並能精確與目標客戶及市場建立合作關係，除了軟體授權服務外，在雲端平台服務方面則在專業影像監控解決方案、智慧家庭應用、IoT 設備管理平台(DMP)的業務拓展皆有具體成果，營運內容及體質亦有顯著改善，今年三月，本公司對客戶提供軟體連線授權之設備累積數量正式突破「一億」大關，為營運與獲利展望注入成長激勵動能，同時並有以下營運實績表現：

1. 物聯智慧基於過去在影像監控領域累積豐富的研發及處理經驗，進而提供多元化的物聯網雲端及影像解決方案。成立迄今超過 15 年，三大發展核心為連線技術(Connectivity)、雲端服務(Cloud Service)、及 Kalay AI 應用，持續以自有技術與開發功能完整的雲端服務平台為基礎，為物聯網產品硬體製造商、智慧產品品牌商、專業安防業者、IC 晶片商、系統整合商、電信商等不同類型之客戶提供服務。Kalay 雲端平台自 104 年推出以來至 112 年 3 月為止，已提供全球客戶超過 1.2 億台設備運行在雲端，其中七成為以安防監控為主的網路攝影或存儲相關產品。除了影像監控網路攝影機之外，也包括各式物聯網感測裝置。多年來物聯智慧以 Kalay 雲端平台串接不同領域的物聯網硬體設備，對各種應用領域提供多元化雲端解決方案，以影像監控為核心，向外擴及專業安防監控、車隊影像管理、工程巡檢監控、各種 AI 影像監控應用等；而這兩年推出的“Nebula IoT”協議則讓是 Kalay 雲端平台升級完成感測類裝置的硬體及數據整合，適用的場域因此更加多元，從專業安防、智慧家庭、智慧校園節能、家用機上盒結合

居家安全監控，到智慧酪農應用等。

2. 除台北總公司外，分別於中國深圳、香港及日本設有子公司，以加強對當地市場之業務拓展與服務。

(二) 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因一一一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該項目不適用。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年	111年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151,199
	營業毛利	111,847
	營業淨利(損)	(2,24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311
	稅前淨利(損)	6,065
	稅後淨利(損)	4,3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613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1.86
	權益報酬率(%)	2.9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33
	純益率(%)	2.85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0.17

(四) 研究發展狀況及專利佈局

1. 研究發展狀況：

(1) 基礎連線軟體技術持續開發與優化

- A. 低功耗方案支持
- B. 優化 Kalay SDK，資料傳轉加密，建立簡易 API 並確保資料安全性
- C. 影像傳輸優化
- D. Sample code 與 LOG 優化
- E. 建立 Lab 自動化測試環境
- F. Z-Wave、BLE 等 IoT 協議兼容方案
- G. WebRTC 方案開發

(2) 雲端服務平台開發

- A. Cloud VMS 全雲端影像管理系統開發
- B. VsaaS，雲錄影平台
- C. Kalay Developer Console：客戶自助管理平台
- D. KPNS 圖片、影片及廣告推播
- E. 開發語音助理設備如 Amazon Alexa 及 Google Home Hub 與 Kalay SDK 整合

- F. IoT 設備整合管理方案
- G. 用戶與設備管理服務
- H. 以 P2P 傳輸技術為基礎，開發各式設備間之寬窄數據資料交換

(3) 應用程式

- A. Hausestopia:為面對一般消費者的互聯網應用程式產品，係針對智慧家庭與居家安全監控的解決方案。
 - B. AI 功能整合
 - C. 消除彎曲技術(Dewarp)
 - D. 其他跨網連線服務
2. 專利佈局：主要致力於底層技術、伺服器架構及相關雲端平台應用之開發；目前專利及商標取得部分，獲得國內外專利權共 84 件、商標權 70 件，正式對外申請中之專利及商標數量則有 9 件。

二、111 年度營業計畫

(一) 經營方針及重要產銷政策

1. 本公司致力於建立物聯網設備社群(Device Community)，讓各種智慧型裝置連接至 Kalay 雲端平台，實現多種功能和服務。Kalay 雲端平台採用自行開發的軟體技術及協議，讓物聯網設備能夠快速方便的進行整合及開發，同時降低成本。除此之外，我們也與國內外的硬體製造商、方案商、品牌商、電信商建立了深厚的合作關係。
2. 物聯智慧作為一家台灣原生、服務全球的物聯網純軟體公司，基於過去在影像監控領域累積豐富的影像處理經驗，進而提供多元化的完整物聯網雲端及影像解決方案。我們的三大發展核心：連線技術(Connectivity)、雲端服務(Cloud Service)、及 Kalay AI 將持續以自有技術與功能完整的雲端服務平台為基礎，為台灣物聯網開啟更多布局全球市場的機會。
3. 本公司多年來累積眾多客戶群，較高比重是對終端使用者銷售之硬體產品或提供雲端服務的供應商，近年則新增北美知名專業安防監控廠商及台灣家電品牌商，所整合之硬體產品類型多元，舉凡網路攝影機、路由器、NVR/DVR、環境感測裝置、家電產品等等，未來都將受惠於 TUTK 所形成的設備社群(Device Community)，讓物聯網科技生活更便利、更人性化。而 Kalay 2.0 雲端平台的全新技術協議，除了提升設備連線效率、雲端服務內容多元化之外，也兼顧網路安全性，對不同垂直領域都可提供適切的物聯網解決方案，並突破不同通訊協議或跨品牌的限制，快速整合串聯各式 IoT 裝置，實現真正萬物聯網的最終目標。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之銷售產品並不具有一致性的單位顯示，故不宜僅以銷售量作為衡量基礎。惟就整體銷售預期而言，鑑於目前聯網技術與應用產品的增長趨勢，以及本

公司在聯線技術與協定整合，輔以雲端平台的開發應用，預期公司未來銷售將穩定成長。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物聯智慧從軟體連線技術、平台即服務(PaaS)到物聯網智慧產業應用，多年來攜手全球知名晶片商、硬體製造商、軟體服務廠商與系統整合商共構智慧聯網新世界，以平台力量加速智慧家庭、專業安防監控、智慧車聯網等應用的普及，卓越的產品服務能量不僅受到亞洲與北美品牌客戶青睞，更建立長期合作關係。

本公司針對未來技術與產品開發內容規劃如下：

1. 持續拓展影像監控整合型解決方案，如“雲端影像監控(VSaaS)”、“雲端影像管理系統(Cloud VMS)”，以及整合監控影像類與感測裝置類數據之“IoT 設備管理平台(Data Management Platform, DMP)”業務。
2. 加強與 IC 晶片商合作深度，與晶片開發原廠合作發展“套片模組-Turnkey”方案，可開拓與全球物聯網相關白牌業者合作新產品開發之商業模式。
3. 隨著新一代 IoT 協議完成，積極拓展智慧家電與智能製造領域。
4. 發展人工智能影像分析平台，與第三方 AI 廠商整合，豐富應用場域。
5. 拓展智慧城市領域與物聯網商用專案開發市場。

展望未來，本公司將以完善 Kalay 平台各項功能及服務為首要任務，包括提升連線品質、提供雲端錄影、開發或客製各式應用等。同時，本公司也將充分發揮在物聯網領域的核心專長，積極拓展海內外市場，與各行業合作夥伴建立長期穩固的關係，以擴大營運規模並提昇各項競爭力。此外，本公司也不斷創新和研發新產品與服務模式，如車聯網、智慧家庭、智慧節能校園等，以因應市場變化和客戶需求，期能創造更多附加價值和實質利潤，達到企業永續經營的目標。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目前科技與應用變化迅速，本公司除長期積累厚實的研發技術外，並持續觀察市場趨勢、快速掌握機會，以面對充滿挑戰之產業競爭；就法規環境而言，本公司隨時掌握國內外法令變化，研擬各項配套措施及辦法，期能兼顧法令遵循與經營績效，並達到完善公司治理的目標。

物聯智慧是一家專注於提供物聯網設備社群和雲端平台解決方案的公司，利用核心的 P2P 連線技術，並整合 Kalay 平台雲端功能，為客戶提供一站式服務。物聯智慧除不斷創新和開發各種物聯網應用模式，例如車聯網、跨業合作等，以滿足市場的需求和期待，並帶動市場規模的增長外，也致力於實現多元化的永續發展，與國內外的硬體製造商、方案商、品牌商、電信商建立了深厚而穩固的合作關係。近年來，由於中美貿易戰和科技競爭的影響，中國大陸的安防監控和數位錄影系統面臨了嚴重的軟體安全性問題，這導致北美地區大型專業安防系統整合商對本公司的產品與技術產生了巨大而迫切的服務需求。他們需要物聯智慧提供完整而靈活的物聯網解決方案，包括物聯網設備管理系統、P2P 軟體連線授權、APP 客製開發

及雲端服務等。這是一個新的契機和挑戰，也讓我們有了更多展現 AIoT 生態圈能力和價值的信心。

隨著台灣和中國對 Covid' 19 的防疫措施逐漸放寬，2023 年將是物聯智慧開創海外市場新局面、展現實力的一年。我們有信心能夠走向更廣闊的前景。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郭 啟 銘



經理人：郭 啟 銘



會計主管：吳 少 喬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97 年 7 月 17 日

二、公司沿革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 物聯智慧)成立於民國 97 年 7 月，是一個專業物聯網雲端平台解決方案商，積極致力於物聯網軟體連線技術與雲端平台之開發；物聯智慧的前身為思路鐵克股份有限公司，早期主要業務為自行研發製造全系列數位安全監控及家庭自動化相關產品，如隨插即用之消費型監控設備。民國 100 年 2 月更名為「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ThroughTek Co., Ltd)」，並於 102 年正式全面轉型為物聯網雲端平台解決方案商。

物聯智慧初期研發重點係基於 NAT Traversal/Hole Punching 跨越網端路由器技術(STUN+ICE)的架構下，進一步開發設定容易、操作簡單、穿透率及安全性都更高之設備點對點連線(或簡稱 P2P 連線)與資料傳輸技術，成功協助客戶解決網通產品(初期以 IP Camera 為主)欲在終端消費市場大量普及時，消費者常遭遇設備連線與設定困難的問題，大幅加速產品市場化的速度，並降低客戶營運成本。

多年來在推展 P2P 連線應用於 IP Camera 過程中，因解決各種不同路由器在多變的網路環境所造成的連線問題得到寶貴實務經驗，在萬物相連的時代來臨之際，進一步研發並推出核心產品—「Kalay 雲端服務平台」。Kalay 平台整合了適用於各種不同作業系統的應用程式介面(API)，使各種設備間能簡單快速建立網路連線，提供客戶可快速開發、導入的物聯網雲端平台整體解決方案，為客戶創造最高的價值以及產品競爭力。

本公司主要發展歷程及雲端平台演進如下圖：



物聯智慧總公司位於台北市南港區，目前於深圳、香港及日本設有子公司，我們秉持化繁為簡的理念，以專業的軟體研發製造能力為全球客戶提供最佳的物聯網連線及雲端解決方案服務。

公司重要紀事表列如下：

民國 97 年 7 月 「思路鐵克股份有限公司」設立，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450 萬元

民國 98 年 1 月 參加美國 2009 CES 展 (首次展出 P2P PLC IP cam)

3 月 參加德國 2009 CeBIT 展

6月 參加台灣 Computex 2009

民國 100 年 2 月 更名為「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4月 核心產品 IOTC 物聯雲連線平台問市、參加北京物聯網展

11月 參加深圳高交會

民國 101 年 6 月 參加台灣 Computex 2012

11月 參加深圳高交會

民國 102 年 1 月 行動裝置 APP-P2PCamLIVE 1.0 正式上架

3月 引進創投基金，完成現金增資新台幣 3,000 萬元，實收資本額為 1.05 億元

5月 舉辦「走進物聯網 共創新商機」物聯網普及化關鍵技術研討會

6月 與 Intel-台大創新研究中心簽訂合作備忘錄

11月 行動裝置 APP-P2PCloud 1.0 正式上架

民國 103 年 1 月 子公司深圳市物聯智慧科技有限公司設立

3月 與「竹科工業園區管理局」簽約，規劃進駐宜蘭資通訊園區

3月 於宜蘭設立 APP 及 QA 研發據點

4月 行動裝置 APP-P2PPlug 正式上架

4月 子公司香港物聯智慧科技有限公司設立

5月 引進創投基金，完成現金增資新台幣 2,000 萬元，員工認股權增資 500 萬元，實收資本額為 1.3 億元

7月 行動裝置 APP -P2PCloud 2.0 上架

8月 行動裝置 APP-P2PCamCEO 正式上架

10月 台灣發明專利「遠端訊息溝通系統以及其連線方法」獲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正式推出最新一代核心產品: Kalay 雲端服務平台

1月 台灣新型專利「可自動備份資料的雲端分享盒」獲證

3月 全新 APP 產品 Kalay Cam 、Kalay Box 正式上架

4月 德國註冊商標「Kalay」獲證

6月 台灣發明專利「辨識連網設備以建立點對點連線的系統與方法」獲證

7月 與國立宜蘭大學資訊工程學系簽署「雲端物聯網實驗室」合作備忘錄

	9月	引進創投基金，完成現金增資新台幣 1,442 萬元，員工認股權增資 175 萬元，實收資本額為 1.46 億元
	9月	投入鼓勵創客創新發明與軟體人才培育工作，支持經濟部通訊大賽活動，並於宜蘭大學、台北科技大學開設物聯網雲端平台應用講座課程
	10月	完成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5,847 萬元，實收資本額為 2.05 億元
	10月	分別於北部、南部開設物聯網雲端平台種子師資培訓營
	11月	申請辦理股票暨員工認股權憑證公開發行
	12月	台灣註冊商標「Divuit」獲證
民國 105 年 1 月		台灣發明專利「訊息溝通系統及其操作方法」獲證
	3月	核心產品“Kalay”獲得智慧財產局之商標核准
	4月	與交大電機系合辦「智慧電子創新應用實驗・物聯智慧(TUTK)工作坊」
	4月	完成員工認股權增資新台幣 366 萬元，實收資本額為 2.08 億元
	11月	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出具之「係屬科技事業暨產品或技術開發成功且具市場性之意見書」
民國 106 年 1 月		經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正式登錄台灣興櫃股票市場，公司股票交易代號 6565
	4月	完成員工認股權增資新台幣 188 萬元，實收資本額為 2.10 億元
	9月	引進創投基金，完成現金增資新台幣 5,000 萬元，實收資本額為 2.60 億元
民國 107 年 5 月		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出具之「係屬科技事業暨產品或技術開發成功且具市場性之意見書」
民國 108 年 5 月		參加台灣 Computex 2019
民國 109 年 1 月		參加美國 2020 CES 展(推出全新升級 Kalay 平台 2.0)
民國 109 年 2 月		美國專利”SYSTEM AND METHOD OF IDENTIFYING NET-WORKED DEVICE FOR ESTABLISHING A P2P CONNECTION” 獲證
	10月	台灣專利”影音訊號流的加密方法與裝置” 獲證
民國 110 年 1 月		美國專利” COMMUNICATION METHOD FOR KEEPING NETWORK CONNECTION OF AN ELECTRONIC DEVICE IN A SLEEP MODE, ADDRESS TRANSLATOR, AND SERVER USING THE SAME” 獲證
民國 110 年 3 月		2021 智慧城市展

民國 111 年 5 月 2022 台北國際電腦展(Compute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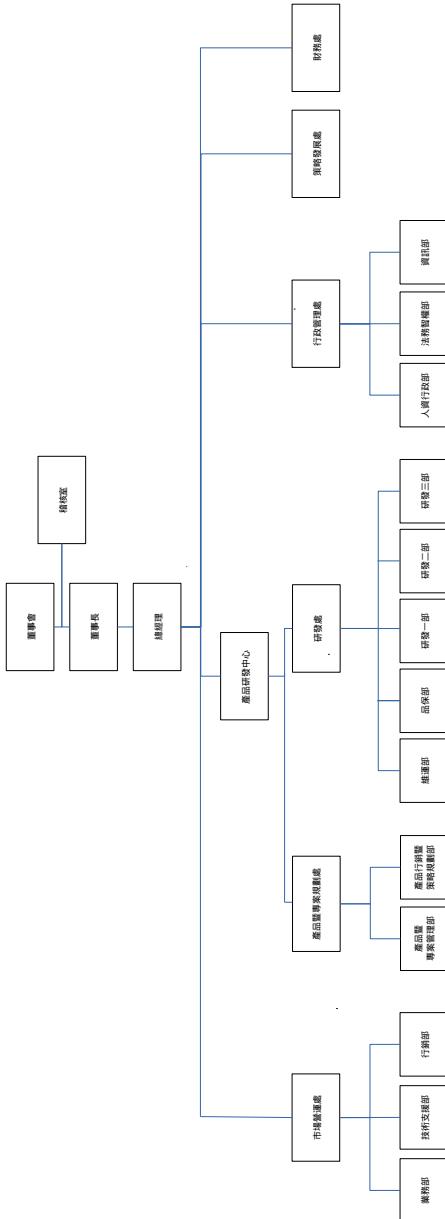
民國 111 年 9 月 獲得行政院農委會「智慧農業科技服務機構」三項能量登錄

民國 111 年 10 月 獲得經濟部工業局「技術服務機構」兩項能量登錄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圖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所 营 業 務
總經理	經營方向、策略規劃、各項營運目標及組織管理等督導。
稽核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負責公司營運活動控制作業、管理作業之控制、電腦化資訊系統處理等作業的稽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作業之覆核。 執行稽核、舞弊偵防與風險管控措施；違規案件衍生之風險評估與規劃。 確保內部控制制度持續有效實施，協助管理階層確實履行其責任。
策略發展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分析國際 AIOT 解決方案產業發展趨勢，分析國際 AIOT 解決方案供應商產品與服務內容，評估市場規模，開發及營運成本，未來營收利潤與成長性等議題。 分析國際智慧農業產業發展趨勢，分析國際智慧農業解決方案供應商產品與服務內容，評估市場規模，開發及營運成本，未來營收利潤與成長性等議題。 開發智慧農業與 AIOT 解決方案。藉由公司 SaaS 服務平台與既有銷售，營運及客服體系，提供台灣與全球客戶 AIOT 與智慧農業解決方案。
市場營運處	<p>業務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業務發展策略規劃與執行。 銷售策略規劃及蒐集市場資訊，市場拓展、客戶開發。 國內外(除中國地區)業務銷售業務，客戶售前、售後服務。 <p>技術支援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解決產品應用相關問題。 提供第一線客戶技術支援，協助團隊解決銷售過程中的技術問題，提供售後的技術支持服務。 分析並解決客訴問題。 <p>行銷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公司品牌經營管理。 全球行銷策略活動規劃及執行。 產品行銷之廣告、型錄發行。 公司網站建置及內容維護。 媒體策略合作規劃。
產品暨專案規劃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蒐集與分析產品相關的市場資訊，市場產品競爭分析，研擬因應策略，以確保利潤和市場佔有率。 產品功能、定位、策略訂定。 客製化專案開發成本效益評估、協調開發時程，跨部門溝通整合內部意見，確保專案如期完成。
研發處	<p>研發一部：</p> <p>Android / iOS 產品與客製專案開發，x 端應用程式開發，配合物聯網產業應用進行模組化開發，上與雲端服務進行 API 對接，下可與設備端直接控制，並鑽研強化影像解碼、傳輸等技術。</p> <p>研發二部：</p> <p>網路連線模組與韌體開發，針對物聯網所需雲端服務建構完整基礎架構與對接機制，提供使用者完整管理監控機制，並達到高可靠性與延展性。同時開發網站應用程式有提供 App 以外的另一項選擇。</p>

	<p>研發三部： 雲端服務與網際網路應用開發，鑽研點對點連線技術，強化穿透率與普及率。支援跨作業系統、SOC 晶片、韌體開發。同時整合各類網路協定，截長補短，進行整合開發應用。</p> <p>維運部： 伺服器網路監控與管理中心，針對因應不同雲端服務，架設於各個雲端基礎設施服務如 AWS、Softlayer、阿里雲之上的伺服器進行監控管理。確保伺服器穩定運行，防止惡意攻擊入侵，提供 24 小時不間斷服務，並有效控制運營成本。</p> <p>品保部： 系統測試與驗證，針對平台各個重要元件進行完整測試與驗證，從底層網路連線模組、設備韌體到上層雲端服務，以及使用者 App 等，確保各個環節沒有任何重大疏失與缺漏。</p>
行政管理處	<p>法務智權部： 統籌本公司之專利著作權商標、技術授權等智慧財產暨法務相關業務。 合約/商標/訴訟管理、外部競爭者專利分析及內部專利佈局、專利申請、答辯、維護、侵權分析及專利權執行。</p> <p>人資行政部： 負責公司人力資源政策、辦法與作業流程研擬及管理，包括：人力資源規劃、組織設計與規劃，招募選才與任用、教育訓練與發展、薪酬福利、績效管理、員工關係及企業文化推動等，協助處理關係企業相關人資行政工作。 負責規劃執行採購作業，管理總務、固定資產之作業及公共行政、公共安全及公共服務等總務相關業務。</p> <p>資訊部： 負責資通安全系統維護、e 化導入作業與管理、企業內部的資訊系統之整合規劃及推動、資訊設備(軟體/硬體)管理維護、網路建構含連線管理相關事宜與維護、電腦技術支援與管理維護、發展網際網路應用暨電子商務研究等資訊相關業務。</p>
財務處	<p>負責財務會計、管理會計、預算規劃、財務相關資訊系統建置、策略投資管理、資金管理及主管機關法令遵循功能，監督海內外事業單位之財會功能部門，建立海內外一致的財務及會計管理運作體系制度。</p>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董事資料

112 年 4 月 14 日；單位：仟股；%

職稱 (註 1)	國籍 或註冊地 址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 2)	遞(就) 任日期	任期 期	初次 選任日期 (註 3)	選任時持有股 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 4)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 5)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董事長	中華 民國	郭敬銘	男 (61~70)	108.06. 24	3 年	97.07.11	1,981	7.61	1,081	4.15	911	3.49	0	0.00	北京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碩士畢業 群英實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宜蘭縣電器商業同业公會會長 物聯智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物聯智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并迅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物聯智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法定代表 代表人 物聯智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董事	中華 民國	林顯郎	男 (71~80)	108.06. 24	3 年	104.09.18	3,438	13.19	3,438	13.19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系畢業 宏基(股)公司全球資深副總裁暨大中華營運總經理 宏基(股)公司全球行銷長 第三波資訊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北市電腦公會第十一屆常務理事 第二十屆國家傑出經營獎	全國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物聯網科技(股)公司董事 全國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物聯網科技(股)公司董事	-
董事	中華 民國	巫錦和	男 (61~70)	108.06. 24	3 年	106.06.14	-	-	-	-	382	1.47	-	-	大同工學院電機研究所碩士 資誠投資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思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臺灣資訊有限公司董事 禾瑞亞科技(股)公司董事	禾瑞亞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禾瑞亞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大同工學院電機研究所碩士 資誠投資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思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臺灣資訊有限公司董事 禾瑞亞科技(股)公司董事	-
董事	中華 民國	柯開維	男 (51~60)	108.06. 24	3 年	105.06.07	-	-	-	-	-	-	-	-	史丹佛大學法學博士 宏基電腦(股)公司法務長 綠類科技服務(股)公司獨立董事 國立臺灣科技大学智慧財產學院專任教授	台灣優盈(股)公司獨立董事 綠類科技服務(股)公司獨立董事 臺灣超微光學(股)公司董事 臺灣微流體晶片(股)公司董事	-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美國喬治亞理工學院電機工程博士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主任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子計算機中心網路作業 組組長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資訊/電子工程系教授	-	-

職稱 (注 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注 2)	遷就/ 任日期	初次 遷就/ 任日期 (注 3)	遷任時持有股 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 未成年 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 務	備註 (注 5)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主要經（學）歷(注 4)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曾永慶	男 /51~60	108,06, 24	105,06,07	-	-	-	-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學系碩士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公司壽險事業發展副總 板信商業銀行個金部副協理	-
獨立 董事	中華 民國	陳曉開	女 /51~60	108,06, 24	107,05,29	-	-	-	9	0.03	- 世新大學傳播研究所博士 工商時報記者 世新大學兼任講師

注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注 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 41~50 歲或 51~60 歲。

注 3：專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形，應附註說明。

注 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兩期間曾為金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就業，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注 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關係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注 6：柯開錦先生於 111/12/22 逝世，故解任之。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無。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無。

4. 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司發行公 司董事數量
郭啟銘	北京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碩士畢業，曾擔任群美實業(股)公司總經理、宜蘭縣電腦商業同业公會理事長，具產業相關豐富經驗，目前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不適用	0
林顯郎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系畢業，曾擔任宏基(股)公司全球資訊部副總裁暨大中華營運總部總經理、宏基(股)公司全球行銷處長、第三波資訊(股)公司董事長、台北市電腦公會第十一屆常務理事，曾獲得第二十屆國家傑出經理獎，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1	
巫錦和	大同工學院電機研究所碩士，曾擔任資誠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思源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喬鼎資訊(股)公司董事、禾瑞亞科技(股)公司董事，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不適用	1
鄭中人	史丹佛大學法學博士，曾擔任宏基電腦(股)公司法務、世新大學法學院兼任院長、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智慧財產學院專任教授，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2	
柯開維	美國喬治亞理工學院電機暨計算機工程博士，曾擔任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子計算系主任、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教授，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下述情形： 1.本公司獨立董事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標準辦法」資格，亦已取得獨立董事獨立性聲明書，確認均符合該辦法之獨立性資格條件。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0	
曾永慶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學系博士，曾擔任中國信託金融控股公司壽險事業發展副總、板信商業銀行個金企劃部協理，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3.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0	
陳曉開	世新大學傳播研究所博士，曾擔任工商時報記者、世新大學兼任講師，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4.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標準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5.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 董事會多元化：董事會成員之選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也各自具有產業經驗與相關技能，以及營業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與危機處理等能力。為強化董事會職能達到公司治理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1.營業判斷能力
-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3.經營管理能力
- 4.危機處理能力
- 5.產業知識
- 6.國際市場觀
- 7.領導能力
- 8.決策能力。

(二)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會具備相當獨立性：

- 1.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共 7 位，包含 4 位董事及 3 位獨立董事。(註：其中一位獨立董事因逝世，將於最近一次股東常會補選)
- 2.董事間無具有配偶及二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 3.本公司獨立董事均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資格，亦已取得獨立董事獨立性聲明書，確認均符合法令規定之獨立性資格條件。
- 4.董事均秉持高度之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者，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 年 4 月 14 日；單位：仟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退(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人	備註 (注1)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股數	比率	北京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碩士畢業 群美實業(股)公司總經理 宜蘭縣電腦商素向業公會理事長 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迅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物聯智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物聯智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物聯網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長兼總經理	中華民國	郭啟铭	男	97/07/23	1,081	4.15	911	3.49	0	0.00	北京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碩士畢業 群美實業(股)公司總經理 宜蘭縣電腦商素向業公會理事長 本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迅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物聯智基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物聯智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物聯網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宗翰	男	107/05/30	135	0.52	0	0.00	0	0.00	國立中正大學資訊工程學系碩士畢業 TCL集團工業研究院技術總監 偉視科技 CEO/CITO	物聯網科技(股)公司董事	-	-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廖意娟	女	110/10/26	5	0.02	0	0.00	0	0.00	铭傳大學國際貿易學系 京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務部國外業務專員	-	-	-
財會主管	中華民國	吳少喬	男	108/3/27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臺北大學會計學系畢業 太景生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資深經理	-	-	-
稽核室主管	中華民國	廖珮玲	女	110/06/07	0	0.00	0	0.00	0	0.00	長庚大學-工業管理學系碩士畢業 元大證券專業副理 首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員	-	-	-

註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薪金						A、B、C、D、E、F 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註 10)	
	報酬(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註 3)		董事酬薪(C) (註 3)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註 10)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註 5)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註 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 7)		
董事長 鄭敬皓	0	0	0	0	0	0	0	0	0	0	4,138	4,138	0	
董事 林顯郎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董事 王錦和	240	240	0	0	0	0	90	90	(0.98)	0	0	0	0	
董事 鄭中人	240	240	0	0	0	0	90	90	(0.98)	0	0	0	0	
獨立董事 河開維 (註 12)	240	240	0	0	0	0	63	63	(0.90)	0	0	0	0	
獨立董事 曾永慶	240	240	0	0	0	0	165	165	(1.21)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曉閔	240	240	0	0	0	0	165	165	(1.21)	0	0	0	0	

1. 諸款說明董事酬薪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任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獎勵與懲罰之關聯性；

獨立董事馬費，依據參與會議之出席次數給付。上述酬金，皆需據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
用主係車馬費，依據參與會議之出席次數給付。上述酬金，皆需據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注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注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績效金、各種獎金等。

注 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注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特支費、各種獎金、獎勵金、車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獎勵費用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的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經核付該經理人(包含董事長、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之新舊、輪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獎勵費用等。如提供房

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的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注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長員工(包含兼任董事長、總經理、員工)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利潤及參與增資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另依 IFRS 2「職益基礎之薪資費用」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注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長員工(包含兼任董事長、總經理、員工)領取員工酬勞(含股權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配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分派金額，並另應具列附表一之三。

注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勞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 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則係指最近年度調整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本公司屬明確列公眾董事領取本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註 12：本公司董事長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本公司(註 8)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9)H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8)
低於 1,000,000 元	郭啟銘、林顯郎、巫錦和、鄭永慶、柯開闢、曾永慶、陳曉閭	林顯郎、巫錦和、鄭中人、柯開闢、曾永慶、陳曉閭	林顯郎、巫錦和、鄭中人、柯開闢、曾永慶、陳曉閭
1,000,000 元(含) ~ 2,000,000 元(不含)	—	—	—
2,000,000 元(含) ~ 3,500,000 元(不含)	—	—	—
3,5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	—	郭啟銘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	—	—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總計	7 人	7 人	7 人

(二)監察人之酬金：於 105 年 6 月 7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寧(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 (註 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酬金 (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 5)	現金	股票
總經理	郭啟銘	7,269	7,269	-	-	2,556	2,556	-	-	(29.29)	(29.29)
副總經理	楊宗翰	7,269	7,269	-	-	2,556	2,556	-	-	(29.29)	-
	廖蕙鈞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榮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或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的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的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4：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

註 5：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屬層級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6：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年級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屬層級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年級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屬層級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屬層級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屬層級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本公司應明確指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何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額。

b.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薪金報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本公司(註 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E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3,500,000 元 (不含)	楊宗翰、廖意嫻	楊宗翰、廖意嫻
3,5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不含)	郭敬銘	郭敬銘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人	3 人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本公司尚處於虧損無盈餘階段，故未有分派員工酬勞之情事，員工酬勞規定係於 104 年度開始適用。

(五)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齡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於最近二年齡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損益比例：

本公司於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損益比例分別為 223.57% 及 (34.57%)，主要係因 111 年度營運產生稅後虧損所致，但董事報酬、執行業務費用及兼任員工所領取相關酬金標準均與 110 年度相同；副總經理酬金增加，主要係 110 年中新增升一位副總經理，因此 111 全年支領報酬較 110 年度增加。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酬金之政策，係參酌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於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訂定酬金之程序，除依個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業界水準議定外，並遵循本公司章程規定，以及經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同意後，提送董事會通過後辦理。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1 年度)董事會開會計 6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備註
董事長	郭啟銘	6	0	100	
董事	林顯郎	6	0	100	
董事	巫錦和	6	0	100	
董事	鄭中人	6	0	100	
獨立董事	曾永慶	6	0	100	
獨立董事	柯開維(註1)	3	2	50	
獨立董事	陳曉開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無此情形。
 -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董事迴避參與有關其薪酬之討論及表決。
-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不適用。
-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董事會授權其下設立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此二委員會完全由三位獨立董事所組成，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

註 1：柯開維先生於 111/12/22 逝世，故解任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1 年度) 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 (A) , 獨立董事出席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曾永慶	5	0	100	
獨立董事 (註 1)	柯開維	3	1	60	
獨立董事	陳曉開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無此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說明：(一)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委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並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作內部稽核報告，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惟民國111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財務報表查核或核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惟民國 111 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此外，簽證會計師亦不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新制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相關證券暨稅務法規，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註 1：柯開維先生於 111/12/22 逝世，故解任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業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於2023年03月20日經董事會通過完成第四次修訂。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p> <p>(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p> <p>(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p>	<p>(一) 本公司設有專責人員作為股東服務窗口，並負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p> <p>(二) 本公司設有服務單位管理相關資訊，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協助辦理相關服務事務，能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p> <p>(三)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涵蓋企業層級之風險管理及作業層級之營運活動，並設置「子公司監理辦法」，以落實對子公司的風險控管機制。</p> <p>(四)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與「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以防止內線交易之發生，保障投資人及本公司之權益。</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對董事會成員組成擬定具體管理目標，本公司董事之選任係基於董事會整體配置考量，董事會成員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擁有商務、財務等專業能力及產業經歷。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除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外，尚未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公司營運需求或法令規定辦理，以強化公司治理。	未來將視公司營運需求及法令規定研擬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未來將視公司實際需要評估並訂定相關辦法。	未來將視公司實際需要評估並訂定相關辦法。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已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本公司還任之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利害關係，並嚴守獨立性原則。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提供董事及獨立董事們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公司治理相關業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之道，並於公司官網”投資人專區-利害關係人”與利害關係人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服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元大證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本公司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網站已架設「投資人專區」，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並依法公告申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已架設多種語言之公司網站（包含繁體中文、簡體中文及英語），另指定專責人員負責公開資訊觀測及網路申報作業，並已建置發言人制度作為對外溝通管道。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本公司現階段為興櫃公司，一律遵守興櫃相關公告準則。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 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 優秀人才乃是公司最重要的資產，和諧的勞資關係為企業發展的基石，本公司除致力提升員工福利、薪資待遇及工作環境外，並維持勞資溝通管道暢通，以維護員工權益。本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辦理員工福利活動，員工每年均享有國內外旅遊補助、健康檢查補助、各類社團活動補助，並辦理各項教育訓練，重視員工身心健康及學習發展。 (二)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充分揭露資訊，以使投資人瞭解公司營運情形。 (三) 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維繫良好的關係。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四)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依法誠實公開資訊，以保障利害關係人之權益，盡企業對其責任。</p> <p>(五)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之董事及獨立董事均具有專業背景及經營管理實務經驗，並已定期安排進修公司治理相關課程，持續充實新知。</p> <p>(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遵循法令規定，並訂定各項內部控制制度，以進行風險管理及評估。</p> <p>(七)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為提供客戶最佳優質服務，本公司設有專責單位蒐集瞭解客戶需求，並即時與客戶進行溝通與處理，以促進維持公司與客戶間之良好互動關係。</p> <p>(八)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購買「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以降低及分散董事及經理人因錯誤或疏失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p>	<p>未來將視情況執行公司治理評並編製自評報告。</p> <p>✓ 本公司未列入受評公司，亦無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故不適用。</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佈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曾永慶		請參閱第 13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所有薪酬委員會委員皆符合下述情形：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 3.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最近 2 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0
獨立董事	柯開維(註 5)				0
獨立董事	陳曉開				0

註 1：請於表格內其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 13 頁附表一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條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4：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註 5：柯開維先生於 111/12/22 逝世，故解任之。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委員任期：111 年 06 月 29 日至 114 年 06 月 28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曾永慶	3	0	100	
委員	柯開維 (註 1)	1	1	33	
委員	陳曉開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 1：柯開維先生於 111/12/22 逝世，故解任之。

3. 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無。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公司為興櫃公司，目前尚未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需求及法令規定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 未來將視公司營運需求及法令規定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 2)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揭露資料涵蓋公司於 111 年 1 月至 111 年 12 月間在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並基於與營運本業的攸關性及對重大主題的影響程度，將子公司聯智慧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納入範疇。 本公司定期於內部管理會議，由總經理召集專業經理人，依每年度經濟環境變化及銷售市場分析及社經風險，訂出每年的經營策略、銷售目標、產品訂價...等營運方針，再透過每年度公司治理自評作業監督各運營單位。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公司產業為資訊軟體設計業，無生產製造流程，故無顯著未來將視公司實際需要評估並訂定造成環境危害風險，因此，暫無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公司持續導入資訊管理系統，並規劃未來逐步採用電子表單簽核流程，以期透過無紙化之管理方式，降低用紙量，以達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之效。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氣候變遷對本公司潛在營運影響程度較小，但本公司管理單位會因每年外在的社經環境風險變化，即時進行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及宣導作業，使公司能彈性即時因應。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公司日常即向員工提倡節能減碳觀念，提升其環保意識，並要求辦公室空調應維持適當溫度及節約使用紙張。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遵循相關勞動法規，訂有「工作規則」與其他相關管理制度，以保障員工權益，並落實休假制度，鼓勵同仁注重工作與生活平衡。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員工薪酬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5%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職場多元化與平等 實現男女擁有同工同酬的獎勵條件及平等晉升機會，促進永續共融的經濟成長。111 年度女性職員平均占比為 42%，女性主管平均占比為 40%。 員工福利措施 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為同仁規劃並提供優質的各項福利，例如：員工旅遊補助、員工福利活動、健康檢查補助，及各類社團活動補助等福利。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本公司提供優良安全的工作環境，依規通過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與消防安全設備檢修，111 年度員工職災為 0 件；並每年舉辦員工健康檢查活動。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本公司秉持以人為本之中心思維，建構多元學習環境，給予員工有計劃的培育。本公司非常重視員工專業能力的養成，因而從人員到職開始，即規劃階段性訓練，提供同仁一個公平、健全，並可激勵卓越成就導向的環境，讓員工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擁有完整的職涯發展，並依個人人格特質與志向，培育成為專業人才。 於每年定期之績效面談時，主管與員工共同討論並設定個人年度能力發展計畫，透過定期檢視與回饋，協助員工量身打造最佳發展計畫。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訂有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與政策，管理及保護客戶隱私。此外，本公司設立技術支持部，與客戶間保持良好溝通管道，並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的客訴處理程序，做好維護客戶權益工作。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為資訊服務業，少量實體商品之進貨，所有供應商必須通過供應商評估，並與合格供應商訂定契約，如有違反契約中條款，我方有權終止。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股東會後更名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目前公司內部運作與所訂守則內容無重大差異情形產生。				未來將視實際狀況採取妥適之方式。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持鑑推動節能減碳觀念，以珍惜地球現有資源，並重視社會關懷及弱勢團體，落實永續發展的目標。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 2：重 大 性 原 則 係 指 有 關 境 界、社 會 及 公 司 治 理 題 项，對 公 司 投 资 人 及 其 他 利 害 關 係 人 產 生 重 大 影 響 者。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本公司之經營均依法令規定及相關主管機關規定辦理，其決策以股東及公司利益為優先，並遵守公司內部所訂定之規範。

評估項目	是	否	運作情形(註1) 摘要說明	與上市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無重大差異。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	✓	(一) 本公司已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以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並建立良好商業運作架構。 (二) 本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為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並推行方案？	(一) 本公司已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 (二)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相關管理辦法，並針對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三) 本公司已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 明文訂定相關規範，並依其設有申訴管道落實執行。
二、落實誠信經營	✓	✓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一) 本公司商業活動未涉及其他非法事務或目的，並定期對供應商做評鑑，若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本公司得將其停權或剔除合格供應商名單。 (二) 本公司董事長室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 (三) 本公司已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管道。董事及經理人若有任何決策或交易有利益衝突情形，不得參與決策或表決。 (四)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五) 本公司定期召開會議，向員工辦理宣導，使員工瞭解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解誠信經營政策與相關規範。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事務人員？	✓		(一) 本公司已建立便利檢舉管道，並指派適當之受理事務人員。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事務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本公司業已訂定受理事務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公司已訂定相關保密機制以盡全力保護呈報者之安全，使其免於遭受不當處置。	
四、加強資訊揭露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於年報及公司網站中揭露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以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並鼓勵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提出建議，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政策及推動之措施，以提升公司誠信經營之落實成效。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公司網站設立“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http://www.throughtek.com.tw/invest_govern.html)，提供投資人查詢重要組織規章。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為加強公司治理運作，本公司由三名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並於年報中揭露實際運作情形；此外，本公司亦於公司網站設立“投資人專區-公司治理”，以供投資人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3月20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時間	類別	重要決議
111.03.28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高階經理人 110 年度績效評核及 111 年績效目標訂定案。2. 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及其報酬案。3.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案。4.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5.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6.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與辦法制度案。7.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8. 本公司全面改選董事案。9.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10. 民國 111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11. 受理民國 111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之相關事宜案。12. 受理 111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之相關事宜案。
111.05.10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額度續約案。2. 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案。3. 審查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資格案。
111.06.29	股東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案。2.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4.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5.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6. 本公司全面改選董事案。7.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11.06.29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推選董事長案。2. 本公司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案。
111.08.09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審查本公司董事報酬與出席董事會車馬費案。2. 審查本公司獨立董事報酬與出席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車馬費案。3. 本公司 111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111.10.26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2. 訂定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持有人認購股份之發行新股基準日案。3. 註銷部分失效之 109 年發行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案。4. 註銷部分失效之 110 年發行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案。5. 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續約案。

會議時間	類別	重要決議
111.12.28	董事會	1. 修正本公司「員工薪資管理辦法」案。 2. 擬訂定本公司 112 年度稽核計畫。 3. 擬訂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4. 修正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 5. 註銷部分失效之 110 年發行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6. 本公司 112 年度預算案。 7. 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續約案。
112.03.20	董事會	1. 本公司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案。
112.03.20	董事會	1. 本公司高階經理人 111 年度績效評核及 112 年績效目標訂定案。 2. 審查本公司委任薪資報酬委員出席薪資報酬委員會車馬費案。 3. 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及其報酬案。 4.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案。 5. 111 年度虧損撥補案。 6. 本公司截至 111 年底累積虧損達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報告。 7.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8. 修訂本公司內部辦制度案。 9. 本公司補選一席獨立董事案。 10. 解除本公司新任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1. 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 12. 受理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之相關事宜案。 13. 受理 112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名補選一席獨立董事候選人之相關事宜案。 14. 註銷部分失效之 109 年發行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15. 註銷部分失效之 110 年發行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16. 本公司擬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蓓琪	一一〇年度	1,020	220	1,240	(移轉訂價服務公費、員工認股權申報服務費)
	于紀隆	一一〇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蓓琪	一一一年度	1,040	150	1,190	(移轉訂價服務公費)
	于紀隆	一一一年度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本公司 110 年度配合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原簽證會計師于紀隆、林恒昇會計師變更為陳蓓琪、于紀隆會計師。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110年02月22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茲因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簽證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V	說明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 4 月 14 日止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持 有 股 數 增 (減) 數	質 押 股 數 增 (減) 數
董事長 (註 1)	郭啟銘	(900,000)	0	0	0
董事	林顯郎	0	0	0	0
董事	巫錦和	0	0	0	0
董事	鄭中人	0	0	0	0
獨立董事 (註 2)	柯開維	0	0	0	0
獨立董事	曾永慶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曉開	0	0	0	0
大股東	林顯郎	0	0	0	0
總經理	郭啟銘	0	0	0	0
副總經理	楊宗翰	0	0	0	0
副總經理	廖意嫻	5,000	0	0	0
財會主管	吳少喬	0	0	0	0

註 1：董事長郭啟銘先生於 111 年度贈與配偶股票 900 仟股。

註 2：柯開維先生於 111/12/22 逝世，故解任之。

(二)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三)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年04月14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林顯郎	3,437,583	13.19%	—	—	—	—	—	—	—
郭啟銘	1,080,853	4.15%	910,600	3.49%	—	—	昇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杜宜珍	為該公司董事長配偶	—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富厚天益基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註4)	1,185,800	4.55%	—	—	—	—	—	—	—
中國信託商銀受經濟部中小企業處信託財產專戶(註4)	1,152,000	4.42%	—	—	—	—	—	—	—
義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葉儀皓	1,077,000	4.13%	—	—	—	—	—	—	—
—	—	—	—	—	—	—	—	—	—
昇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郭啟銘	1,048,900	4.02%	—	—	—	—	郭啟銘	為該公司董事長	—
—	1,080,853	4.15%	910,600	3.49%	—	—	—	—	—
杜宜珍	910,600	3.49%	1,080,853	4.15%	—	—	郭啟銘	配偶	—
先創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銘輝	624,584	2.40%	—	—	—	—	—	—	—
—	—	—	—	—	—	—	—	—	—
聯訊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德虔	517,000	1.98%	—	—	—	—	—	—	—
—	—	—	—	—	—	—	—	—	—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晶博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註4)	406,000	1.56%	—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註4：因為受託專戶故無代表人。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物聯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00%	-	-	2,000,000	100%
株式會社 ThroughTek	300	100%	-	-	300	100%
Throughtek Group Holdings Limited (BVI)	20,000	100%	-	-	20,000	100%
Throughtek International Limited (SAMOA)	10,000	100%	-	-	10,000	100%
物聯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	100%	-	-	600,000	100%
物聯智慧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註2)	100%	-	-	-	100%

註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2：係屬有限公司故無發行股份。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一) 股本形成經過

112年4月14日 單位：股：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新台幣元)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7.07	10	1,000,000	10,000,000	450,000	4,500,000	現金設立	無	台北市政府 97.07.17 府產業商字第 09786981210 號
97.09	10	1,000,000	10,000,000	890,000	8,900,000	現金增資 4,400,000	無	台北市政府 97.09.26 府產業商字第 09789459400 號
97.12	10	2,000,000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0	現金增資 11,100,000	無	台北市政府 97.12.02 府產業商字第 09791888610 號
98.11	10	5,000,000	50,000,000	2,800,000	28,000,000	現金增資 8,000,000	無	台北市政府 98.11.10 府產業商字第 09890343610 號
98.12	10	5,000,000	50,000,000	4,000,000	40,000,000	現金增資 12,000,000	無	台北市政府 98.12.07 府產業商字第 09891188710 號
100.02	10	6,000,000	60,000,000	6,000,000	60,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0	無	台北市政府 100.02.15 府產業商字第 10080941810 號
101.02	10	7,500,000	75,000,000	7,500,000	75,000,000	現金增資 15,000,000	無	台北市政府 101.02.21 府產業商字第 10181267810 號
102.03	29	20,000,000	200,000,000	10,500,000	105,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000	無	台北市政府 102.03.15 府產業商字第 10281890810 號
103.05	80	20,000,000	200,000,000	12,500,000	125,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0	無	台北市政府 103.05.16 府產業商字第 10383990800 號
103.06	10	20,000,000	200,000,000	13,000,000	130,000,000	員工認股權增資 5,000,000	無	台北市政府 103.06.23 府產業商字第 10384844010 號
104.08	10	20,000,000	200,000,000	13,175,000	131,750,000	員工認股權增資 1,750,000	無	台北市政府 104.08.31 府產業商字第 10487075210 號
104.09	100	20,000,000	200,000,000	14,617,336	146,173,360	現金增資 14,423,360	無	台北市政府 104.09.01 府產業商字第 10487075420 號
104.10	10	30,000,000	300,000,000	20,464,270	204,642,7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58,469,340	無	台北市政府 104.10.23 府產業商字第 10488957010 號
105.02	17.9	30,000,000	300,000,000	20,748,070	207,480,700	員工認股權增資 2,838,000	無	台北市政府 105.02.22 府產業商字第 10580387220 號
105.04	10	30,000,000	300,000,000	20,830,070	208,300,700	員工認股權增資 820,000	無	台北市政府 105.04.28 府產業商字第 10584510000 號
106.04	17.9	30,000,000	300,000,000	21,017,870	210,178,700	員工認股權增資 1,878,000	無	台北市政府 106.04.13 府產業商字第 10652819900 號
106.09	28	30,000,000	300,000,000	26,017,870	260,178,700	現金增資 50,000,000	無	台北市政府 106.09.25 府產業商字第 10658584000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新台幣元)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11.11	12	30,000,000	30,000,000	26,070,870	260,708,700	員工認股權增資 530,000	無	台北市政府 111.11.01 府產業商字第 11154477110 號

112 年 4 月 14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计	
普 通 股	26,070,870	23,929,130	50,000,000	興櫃股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執行情形：無。

(三)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12 年 4 月 14 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人	合 计
人 數	0	0	20	960	5	985
持 有 股 數	0	0	6,246,085	17,913,605	1,911,180	26,070,870
持 股 比 例(%)	0	0	23.95	68.71	7.34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一)普通股股權分散情形：

112 年 4 月 14 日；單位：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08	14,662	0.06%
1,000 至 5,000	583	1,246,951	4.78%
5,001 至 10,000	111	894,797	3.43%
10,001 至 15,000	39	518,000	1.99%
15,001 至 20,000	22	405,671	1.56%
20,001 至 30,000	22	556,063	2.13%
30,001 至 40,000	17	610,220	2.34%
40,001 至 50,000	12	555,849	2.13%
50,001 至 100,000	21	1,508,945	5.79%
100,001 至 200,000	23	3,206,767	12.3%
200,001 至 400,000	16	4,711,625	18.07%
400,001 至 600,000	3	1,324,000	5.08%
600,001 至 800,000	1	624,584	2.4%
800,001 至 1,000,000	1	910,600	3.49%
1,000,001 股 以 上	6	8,982,136	34.45%
合 计	985	26,070,870	100%

(二)特別股股權分散情形：本公司並無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一)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2年4月14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林顯郎		3,437,583	13.19
郭啟銘		1,080,853	4.15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富厚天益基金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185,800	4.55
中國信託商銀受經濟部中小企業處信託財產專戶		1,152,000	4.42
義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77,000	4.13
昇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8,900	4.02
杜宜珍		910,600	3.49
先創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624,584	2.40
聯訊陸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17,000	1.98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晶博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06,000	1.5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	111 年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配前		5.69	4.45
	分配後		5.69	4.45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6,018	26,027
	每股盈餘 (註1)	追溯調整前	0.17	(1.29)
		追溯調整後	0.16	(1.29)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	0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資本公積配股	0	0
投資報酬 分析	累積未付股利		0	0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1：為稅後基本每股盈餘。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二)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經結算後並無保留盈餘，故無股利分配之情況。

(三)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說明：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111 年度經結算後並無保留盈餘，故無無償配股之情況。

八、員工、董事酬勞：

(一)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明訂：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五%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二)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截至 111 年度尚有待彌補累積虧損，並無估列或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故並無差異。

(三)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不適用。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四)前一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截至 110 年度尚有待彌補累積虧損，故不適用員工酬勞分派規定。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五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六次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9/06/19	110/10/22
發行日期	109/06/23	110/10/26
認股存續期間	5 年	5 年
發行單位數	1,500 單位 (1,500,000 股)	1,400 單位 (1,400,000 股)
尚可發行單位	0	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5.75%	5.37%
得認股期間	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屆滿後未行使之認股權視同放棄認股權利。	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屆滿後未行使之認股權視同放棄認股權利。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	屆滿 2 年：50% 屆滿 3 年：100%	屆滿 2 年：50% 屆滿 3 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53,000 股	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636,000 元	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註)	1,117 單位 (1,117,000 股)	1,245 單位 (1,245,0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調整後)	12 元	2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4.28%	4.78%
對股東權益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發行對原有普通股股東之股權稀釋並無重大影響，且可激勵員工並提升員工向心力，共創未來之共同利益，對公司發展應有正面助益。	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發行對原有普通股股東之股權稀釋並無重大影響，且可激勵員工並提升員工向心力，共創未來之共同利益，對公司發展應有正面助益。

註：未執行認股數量係指發行單位數扣除已執行單位數及失效註銷單位數之餘額。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仟股)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仟股)	認股價格(元)	認股金額(仟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仟股)	認股價格(元)	認股金額(仟元)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副總經理	楊宗翰	725	2.78%	5	12	60	0.02%	720	12/ 20	11,320	2.76%
	副總經理	廖意嫻										
	財會主管	吳少喬										
	協理	杜家瑞										
	協理	郭靜穎										
員工	李永泰		710	2.72%	10	12	120	0.04%	700	12/ 20	10,800	2.68%
	劉開國											
	彭忠忠											
	林慶和											
	陳震宇											
	朱應豪											
	侯君霖											
	陳佑璋											
	楊青鑫											
	楊雅茹											

(三)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五、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六、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本公司目前主要營運內容為物聯網產業相關軟體服務業務，包含 Kalay 雲端服務及其相關之軟體銷貨與設計服務等，均屬新興工業產品項目。

1.本公司所營事業包括：

- (1) 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 (2)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3)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4)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5)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6)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 (7)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8)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 (9)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應用產品線	109 年	比重	110 年	比重	111 年	比重
軟體銷貨收入	98,924	49%	95,703	63%	77,627	62%
Kalay 雲端服務收入	24,311	12%	33,763	22%	34,234	28%
設計服務收入	9,346	5%	11,440	8%	9,687	8%
智慧家庭聯網產品收入	67,072	34%	10,293	7%	2,756	2%
其它	172	0%	0	0%	0	0%
合計	199,825	100%	151,199	100%	124,304	1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及服務項目：

公司目前之主要營業收入來源如下：

- (1) 軟體銷貨收入：以軟體技術為硬體裝置提供與平台連線之服務，每一台硬體裝置附上一組 Unique ID (簡稱 UID)，可讓裝置簡單快速連網，並使用雲端平台上之功能。
- (2) Kalay 雲端服務收入：包含伺服器代管服務，以及 Kalay 平台上之影像傳輸及監控、訊息推播、雲端儲存、帳號及設備管理、韌體版本線上自動更新等不同功能模組之服務收入，以及技術支援與顧問等收入。
- (3) 設計服務收入：包含搭配使用 Kalay 平台功能的客製化 App 設計服務；以及嵌入式系統的 SDK 客製化軟體/韌體設計服務收入。
- (4) 其他：智慧家庭聯網產品及其他硬體銷售。

本公司以提供應用於 Kalay 平台之軟體連線技術、雲端服務解決方案及 App 設計服務為主，銷售型態為 B2B。B2B 銷售之產品或提供服務的對象包括包括智慧產品品牌商、電信商、智慧家庭或專業安防監控業者、硬體製造商及方案整合商(如下圖所示)，並與策略合作夥伴如雲端伺服器供應商及 SOC 晶片商形成 Kalay 平台生態圈。



圖：本公司客戶及合作夥伴形成之生態圈

Kalay 平台發展初期以提供聯網設備之軟體連線機智為主，並搭配對應的 App 應用，實現遠端操作及管理；經過多年發展，在累積處理大量硬體連網與資料蒐集之經驗後，進一步開發雲端服務而發展出 Kalay 雲端平台，成為合併公司之核心產品。Kalay 雲端服務平台以優異的連線技術為基礎，可支援各式作業系統(包括 Windows、Mac OS X、Linux、Android、iOS，以及 RTOS)，再以靈活有彈性的模組化服務，對企業型客戶或主攻消費型產品客戶，都可在雲

端上提供客製解決方案，對各種朝智慧化發展的垂直領域，如智慧家庭、專業安防監控應用、各種感測裝置等，都可透過 Kalay 雲端平台實現各種硬體裝置的智慧連線，並整合物聯網雲端應用服務，提高硬體產品的附加價值。

截至今年 3 月底，本公司的連線技術已提供全球超過 1.2 億個硬體裝置連網，在雲端上累積可觀的資料量，並形成大數據分析的基礎。本公司在成功優化核心之連線技術的同時，為了對客戶提供更具價值的完整服務，進一步自行開發雲端服務功能，於 2015 年正式推出「Kalay® 雲端服務平台」，以多種不同功能模組所架構而成的 Kalay® 平台，可跨產品、跨品牌或作業系統靈活應用，提供系統整合商、硬體製造商、品牌商、電信商及服務供應商簡易快速整合聯網應用產品與解決方案的機會，創造更大商機。

2019 下半年，本公司賦予 Kalay® 平台更優異的服務能力，以全新「去中心化(Decentralized Architecture)」技術架構整合了影像監控類與感測器兩種不同類型的數據，開發出「Nebula IoT 協議」，全新升級的 Kalay® 平台 2.0 讓服務能量再升級、安全性更為堅固，再進一步瞄準社群網路掀起的”訂閱經濟”提出雲端訂閱服務。

Kalay 雲端平台上七成為以安防監控為主的網路攝影機產品，除了影像監控網路攝影機之外，也包括各式物聯網感測裝置。多年來物聯智慧以 Kalay 雲端平台串接不同領域的物聯網硬體設備，對各種應用領域提供多元化雲端解決方案，以影像監控為核心，向外擴及專業安防監控、車隊影像管理、工程巡檢監控、各種 AI 影像監控應用、智慧農業等；這兩年推出的” Nebula IoT” 協議則讓是 Kalay 雲端平台升級完成感測類裝置的硬體及數據整合，適用的場域因此更加多元，從專業安防、智慧家庭、智慧校園節能、家用機上盒結合居家安全監控，到智慧農應用等。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Kalay 平台除了持續加強既有連線技術之效率，也不斷優化基礎技術，並開發更多雲端服務功能與 App 應用，讓物聯網平台更加完備，同時滿足不同垂直領域企業與終端市場之需求。

(1) 基礎連線軟體技術持續開發與優化

- A. 低功耗方案支持
- B. 強化資料安全
- C. 影像傳輸優化
- D. 建立 Lab 自動化測試環境
- E. Z-Wave、BLE 等 IoT 協議兼容方案

(2) 雲端服務平台開發

- A. VSaaS，雲錄影平台
- B. 手機推送服務優化
- C. 智慧語音助理整合優化 (Amazon Alexa、Google Nest Hub)

- D. IoT 設備整合管理方案
- E. 用戶與設備管理服務
- F. 以 P2P 傳輸技術為基礎，開發各式設備間之寬窄數據資料交換
- G. Web-base 雲端視訊監控管理平台
- H. IoT 數據資料管理系統

(3) 應用程式

- A. Hausetopia 面對一般消費者的互聯網產品。針對智慧家庭與居家監控的解決方案
- B. AI 功能整合
- C. 串流播放器功能強化
- D. 其他跨網連線服務

除了以上技術及產品之外，本公司針對未來的技術與產品開發內容規劃如下：

- (1) 持續拓展影像監控整合型解決方案，如”雲端影像監控(VSaaS)”、“雲端影像管理系統(Cloud VMS)”，以及整合監控影像類與感測裝置類數據之“IoT 設備管理平台(Data Management Platform (DMP))”業務
- (2) 加強與 IC 晶片商合作深度，與晶片開發原廠合作發展”套片模組-Turnkey”方案，可開拓與全球物聯網相關白牌業者合作新產品開發之商業模式。
- (3) 隨著新一代 IoT 協議完成，積極拓展智慧家電與智能製造領域。
- (4) 發展人工智慧影像分析平台，與第三方 AI 廠商整合，豐富應用場域。
- (5) 拓展智慧城市領域與商用智慧化專案的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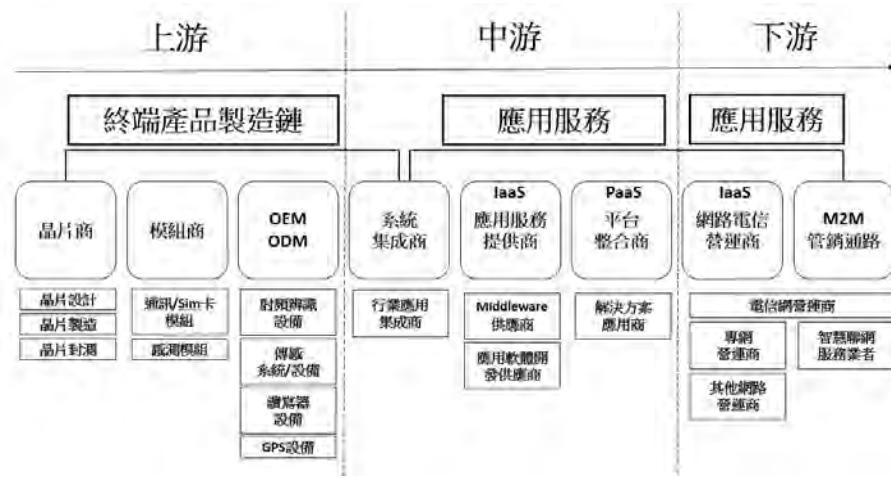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 (1) 目標產業現況：過去主要以智慧家庭、消費型影像安防監控產品為主要布局方向，現有客戶包括 OEM/ODM 硬體製造商，多集中於中國大陸；品牌商客戶則分布於中國大陸、北美、東北亞等國家。近兩年則因中美貿易戰與科技大廠競爭之的影響，使中國大陸的安防監控與數位錄影系統因軟體安全性問題致使業務拓展受阻，這促使北美地區大型專業安防的系統整合商對物聯智慧提出大量服務需求，包括提供物聯網設備管理系統、P2P 軟體連線授權、APP 客製開發、雲端服務等的整合型解決方案。

- (2) 主要客戶類型：安全監控領域主要客戶包含 DIY 監控品牌商、DIY 居家產品品牌商、代理商及電信商，另外有系統整合商等；通路或客戶分布於歐美亞洲各國。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資料來源: WPG Times ; 物聯智慧整理

圖: 物聯網產業上中下游供應鏈圖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目前本公司所面對之競爭依照服務型態不同大致分提供點對點(P2P)連線技術，以及提供雲端服務平台(PaaS)兩類型：

- (1) 點對點(P2P)連線技術：點對點連線是物聯網服務中重要的一環，但僅提供P2P連線無法滿足客戶的所有需求，還需協助客戶提高產品附加價值、具備多元雲端服務功能與App開發能力，此為上列公司與合併公司最大的差別。如果僅提供P2P則須強調連線普及率、連通率以及穿透率，市場上多數為大陸企業，缺乏服務全球市場的能力，其技術普及率、穿透率、安全性都遠低於合併公司。
- (2) 物聯網雲端平台服務：人工智慧及物聯網時代來臨，人類生活產生重大變化，包括智慧農畜牧、零售商場、交通監控、AI辨識、消防警政、智慧家庭等，均是AIoT(人工智慧物聯網)的應用領域，也是合併公司的發展主戰場。不論哪一種應用，均離不開影像管理，尤其要做到影像雲端管理，則有一定的技術門檻，有別於一般雲端平台僅處理一般數據資料(如蒐集遠端感測裝置資料，或遠端設備控制)，合併公司擅長於即時影像的傳輸，並整合多種雲端解決方案。合併公司推出之雲端平台建置全新「去中心化」的技術架構，除了確保連線穩定之外，亦兼顧資料保護及安全性。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研發經費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研發人員數	56	55
研發費用	35,173	43,767	50,903
營收淨額	199,825	151,199	124,304
佔營收淨額比例	17.60%	28.95%	40.95%

本公司投入近一半之資源於技術及產品研發方面，研發人力佔全公司人力則接近七成，所獲得的成效可顯現在 Kalay 平台的營運實績之上。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以下介紹本公司服務及產品，包括已在市場上成功運營之 Kalay 雲端服務平台，以 B2B 銷售型態為主。

(1)Kalay 雲端服務平台

Kalay 雲端平台為本公司之核心產品，目前全球已有超過 1.2 億台硬體裝置運行其上，且數量持續快速成長之中。Kalay 雲端平台主要架構(見下頁)是在設備層以本公司開發之軟體技術，透過與設備韌體(Firmware)的整合讓不同硬體互相連線及溝通；設備互連之後還可擴充多種功能，亦即在 Kalay 雲端平台層使用不同雲端功能服務。Kalay 平台由不同功能模組組成，提供各種類型產業之客戶彈性選擇，多元化的解決方案兼具成本效益及功能擴充性，能為企業型客戶或主攻消費性產品之客戶提供靈活的客製化雲端平台服務，且目前持續進行更多功能開發；除了軟體連線技術及雲端服務之外，本公司也提供客戶應用軟體開發與設計服務。

Kalay 平台的功能模組包括即時影像串流、訊息推播、帳號與設備管理、雲端儲存、線上韌體更新、數據分析、支付服務…等。後端管理平台則包括 IoT 設備資訊管理平台(DMP)、雲端影像管理系統(Cloud VMS)及 Kalay 開發控制平台(KDC)。此外，並開發出一款以智慧家庭為主要應用場域的應用程式 Hausetopia app，提供給推出消費型智慧產品之白牌廠商或電信商一個可快速與硬體整合之 app，加速產品上市時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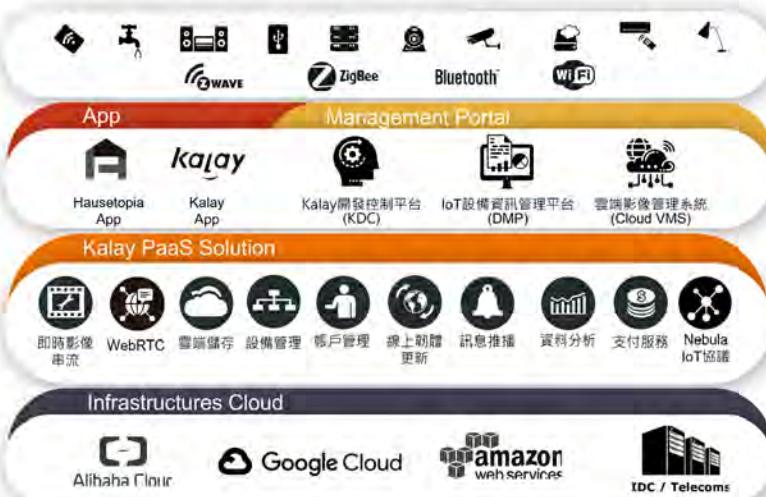


圖: Kalay 雲端平台架構圖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本公司針對未來三年技術與產品開發內容規劃如下：

1. 積極拓展“雲端影像管理系統(Cloud VMS)”、“IoT 設備管理平台(Device Management Platform(DMP))”，以及 Kalay 開發控制平台(KDC)
2. 加強與 IC 晶片商合作力道，與晶片開發原廠合作發展”套片模組 Turnkey”方案，可開拓與白牌業者合作新產品開發之商業模式。
3. 隨著新一代 IoT 協議完成，將積極拓展智慧家電與智能製造領域的市場。
4. 發展人工智慧影像分析平台，與第三方 AI 廠商整合，豐富平台應用場域。
5. 拓展智慧城市領域與商用智慧化專案的市場。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近三年本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以中國大陸占比 40%~69% 最高，其他地區各占比 21%~40% (如下表)，顯示本公司業務正逐漸向全球均衡發展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對象		109年	比重	110年	比重	111年	比重
內銷		20,435	10%	30,126	20%	18,843	15%
外銷	中國	137,945	69%	60,081	40%	57,473	46%
	其它	41,445	21%	60,992	40%	47,988	39%
	小計	179,390	90%	121,073	80%	105,461	85%
合計		199,825	100%	151,199	100%	124,304	1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提供之軟體連線技術與雲端平台在市場上具市占率優勢，由以下幾點作為說明：

(1) 設備連線數量與資料量

截至 2023 年 3 月底，在優異的連線軟體技術基礎支持下，已為客戶提供在全球累積超過 1.2 億個硬體裝置。除了雲端平台效能獲得市場驗證，也累積巨量數據資料庫的基礎，未來將投入進一步開發大數據分析或影像分析之相關應用服務。

(2) 系統單晶片(SOC)整合數量

Kalay 平台已與全球 50 家以上 IC 晶片廠推出之物聯網相關晶片整合，支援了超過 270 顆系統單晶片(SOC)。SOC 整合工程需投入大量研發資源及時間才能完成支援跨作業系統(包含 iOS, Android, Linux, Window, RTOS 等)及供不同類型產品使用之 SDK。

(3) 即時作業系統(RTOS)整合能力

合併公司整合之晶片中，包含 20 顆支援 RTOS(即時作業系統)之晶片。物聯網興起後，硬體設備比過往更多樣化，需要快速開機、低耗電規格的需求也更多，意即對 RTOS 的需求也增加。但 RTOS 整合難度高且費時(約需 2-3 個月)，主要因 RTOS 為了保持可即時反應的特性，因此在功能上較侷限於某些特定應用，底層的支援也不若 Linux 完整，加上各種類型的 RTOS 功能支援並無統一標準，因此在函式庫及 SDK 的支援時，需對接口進行客製，一般業者多無法應付此類客製需求；Kalay 平台架構在當初即有考量因應不同使用環境的需求而進行模組化設計。在累積了 RTOS 各類晶片支援的經驗後，讓合併公司在此方面的整合能力及掌握度上皆有優異表現。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全球 5G 基礎設施的布建都已展開，各產業皆看好未來 5G 寬頻商轉後所推動的商業模式的變革，同時拜物聯網(IoT)與人工智慧(AI)之賜，透過邊緣(Edge)運算與雲端(Cloud)服務平台的緊密連結，打造以數據驅動為核心的解決方案。合併公司以平台即服務(PaaS)在兩岸安防產業具知名度，Kalay 雲端平台串流影像監控類

等智慧裝置，已經達成超過 1.2 億個終端設備的連結，主要提供的服務已超越早期的 P2P 軟體技術，更進一步走進雲端整合服務領域。

目前合併公司以 Kalay 雲端平台為發展核心，以人工智慧演算搭配各類感測器、網路攝影機運作，提供完整雲端影像管理的解決方案給客戶，包括影像串流、雲端儲存、設備管理、帳戶管理、線上韌體更新、訊息推播、數據分析、支付服務等等，猶如一條龍服務，要讓客戶使用 Kalay 雲端平台服務，就能一站式滿足所有需求，不僅省時，還可增加作業效率。

未來，用戶端的訂閱服務是物聯網雲端服務的趨勢，以及軟硬體商的利潤共享商業模式也將成為顯學。品牌商或硬體商賺取的不僅是一次性的硬體銷售費用，還有消費者訂閱的隨選增值雲端服務的分潤費用，真正的實踐軟硬整合銷售模式。除了聯網裝置品牌業者與物聯智慧成為雲端夥伴，包括晶片商、電信商、人工智能軟體、系統整合等跨領域業者都能成為商業合作夥伴，期望透過相互媒合將雲端服務極大化，使平台營運與雙方營收獲利得以產生綜效。

合併公司之營收三大部分，包括軟體客製化、軟體授權，以及雲端服務，其中以雲端服務最有價值，可帶來經常性收入，在現階段營收穩定成長下，新推出的“雲端影像管理系統(Cloud VMS)”、“IoT 設備管理平台(DMP)”，以及 Kalay 開發控制平台(KDC)是下一階段的布局重點，鎖定交通運輸、品牌商、保全業、車聯網、物業管理等目標業務領域，提供一站式完整雲端影像管理解決方案。合併公司作為台灣物聯網軟體業翹楚，以「穩定、安全及信任」三大優勢，專注於物聯網與雲端整合解決方案的開發，持續研發、墊高技術門檻，其雲端平台的價值在於跨區域觸及更多用戶、連線安全又不中斷的服務特性，可產生經常性的持續收入，這對未來長期固定營收的挹注，以及雲端服務業務比重的提高，都將有不小的推升作用。

4. 競爭利基

(1) 連線軟體技術優勢領先同業，並獲發明專利

物聯智慧投入研發資源，將點對點連線技術優化，使採用此技術之產品可快速進攻終端消費市場，而應用於智慧工業、智慧家庭、智慧農業等垂直應用領域皆具競爭力，並已獲得多項發明專利。各項獲證專利中，以“辨識連網設備以建立點對點連線的系統與方法”及“遠端訊息溝通系統以及其連線方法”兩項發明專利最具競爭利基，其特色分別是讓使用者利用智慧手持裝置掃描連網產品上所附之 QR Code 即完成連網設備與終端設備間的連線；以及如何將在茫茫網路世界中的兩端裝置完成辨認彼此身分並完成有效連線。

(2) 技術強度與雲端平台效能已廣獲市場有效驗證

台灣是硬體製造重鎮，因此過去市場上多仍以硬體思維欲主導物聯網產業發展，近一兩年經過許多專家觀察與業者實際發展經驗看來，證明物聯網生態系統當中，以軟體技術為核心的雲端服務，才是牽動與串接所有硬體的核心所在。以純軟體技術奠基的物聯智慧在全球物聯網產業中已經獲得無數客戶與策略合作夥伴的認可，截至 2023 年 3 月底，全球超過 1.2 億個裝置透過

Kalay 平台連線，已累積雲端運算及巨量資料分析的基礎；物聯智慧的客戶廣及網通產品品牌商、電信營運商、方案提供商及硬體製造廠；同時，物聯智慧與超過 50 家國際知名 IC 設計廠合作，與 Kalay 平台整合不同功能的物聯網相關 SOC 系統單晶片已超過 270 個，是物聯網產業中提供雲端服務的純軟體公司裡表現優異的業者。

(3)有效資金、人力、管理之運籌能力

不論是技術開發、產品行銷、擴展國際市場皆需要有募集資金及延攬高素質人才之能力，技術轉換則需要有軟體技術商品化的能力，而如何在快速增加的人力與市場中做出正確的判斷，使其均衡發展則有賴經營者之管理能力，軟體廠商要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中成功，需要上述各種能力之完善規劃，形成一完善的發展環境。物聯智慧在經過多年的耕耘後，在技術能力與雲端平台服務效能已普遍獲得業界認同後，其成功指標即體現在吸引國際投資者以及優秀人才兩個面向；過去，台灣軟體產業環境尚未受到重視時，廠商籌資及招募人才皆不易，阻礙了產品之快速開發及商品化，但物聯智慧以一個純軟體業者的角色努力做到最好，足以扭轉過往國際市場對台灣軟體實力的質疑。隨著相關資訊硬體產業的高度發展、網際網路的成熟及資訊透明化的風潮下，產業環境正趨向對專業軟體廠商有利的方向，物聯智慧將在資金、人力、管理等相關層面的完善運用，為台灣在全球物聯網產業生態鏈裡打下基礎。

(4)國際化發展之經營策略

除上述之研發、技術、產品、市場之整體規劃，並佐以資金、人力、管理之妥善運作外，另一項影響軟體廠商成功與否的重要因素即是市場發展腳步及策略之制定是否朝向國際化之發展。因隨著整體資訊產業快速變遷及網際網路無國界之特性，放眼國際市場成為軟體廠商追求高成長之不二法則。物聯智慧由早期布局中國大陸安防監控市場開始，已逐漸將觸角延伸至歐洲及北美之已開發國家，並從以服務硬體製造商為主，擴大至國際品牌業者及大型電信業者。物聯網近 5 年內的發展會優先實現在已開發國家的智慧家庭與安防監控領域，同時結合雲端服務與大數據分析，皆是先進國家的市場最早發酵；物聯智慧有能力掌握國際市場即掌握了產業潮流，掌握產業潮流即掌握了正確的經營方向及永續經營之實力，進而擺脫台灣內需市場狹小之缺憾，進而有能力成為成功之物聯網專業軟體廠商。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A. 研發團隊持續創新產品及技術之堅強實力。
- B. 經驗豐富的經營團隊及行銷團隊。
- C. 掌握產業發展脈動之能力。
- D. 全球化之經營策略及行銷通路。
- E. 資訊多媒體軟體產業之高度成長。
- F. 產品穩定及產品線完整具多元化發展。
- G. 產品相容性高且實用性強。

(2)不利因素：

- A. 市場競爭白熱化，產品汰舊換新速度快。
- B. 同業模仿抄襲案例增加，市場占有率恐被侵蝕。
- C. 專業人才召募及培養不易，也須面臨同業挖角。

(3)因應對策：

- A. 持續優化 P2P 穿透及連線效率，提供客戶更穩定之硬體連線品質。
- B. 持續開發 Kalay 平台功能，並加強與第三方服務或平台對接，強化產品價值。
- C. 加強國際專利佈局，以般手級專利確保產業領先地位
- D. 提高產品開發時程目標之達成率，軟體產品版本更新及功能加強，以提昇產品之市場競爭力，並以自有品牌將其產品行銷國際，奠定長久經營之實力。
- E. 積極參與國內外重要物聯網相關展覽及研討會，提升知名度及達到有效曝光。
- F. 藉由股票公開發行、提昇薪資水準及激勵制度引才及留才。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商品名稱	用途
Kalay 雲端服務平台	1. 提供物聯網雲端服務平台，除了已本公司專利 P2P 連線技術幫助硬體設備快速與用戶建立連線之外，在雲端提供加值服務，包含即時影像串流、影像錄影及儲存、訊息推播、設備與帳號管理、資料蒐集及分析、線上韌體更新等功能模組，可完全依照不同垂直市場之需求作客製化模組選搭服務。 2. Kalay 平台對企業型客戶或主攻消費型產品客戶都可提供客製化解決方案，無論是智慧家庭、智慧建築、智慧農牧業、安防監控、智慧車聯網、個人雲儲存等，都可透過 Kalay 平台實現智慧連線與物聯網雲端應用服務。
網路連線授權 (UID)	每一個具 P2P 連線功能的硬體產品都需要一組由亂數生產的兩段式英數混合 ID，即物聯智慧提供硬體裝置與平台連線之授權碼 Unique ID (簡稱 UID)，始可與伺服器進行合法連線。
P2P 服務器授權(P2P Server Key)	廠商可向物聯智慧購買 P2P 服務器授權，自行架設服務器來協助使用 TUTK 網路連線授權的設備產品進行連線。根據客戶自己的需求在適合的地理位置佈署，配置需要的伺服器與頻寬。
影像監控軟體客製化	提供客戶影像監控產品的各平台軟體的客製化方案。物聯智慧有多年監控產品的研發經驗。軟體客製化服務可協助廠商以更低廉的成本更快的時間讓產品發表上市。

2.產品之產製過程

本公司營收模式為提供裝置連線之軟體整合、雲端服務方案開發以及應用軟體設計等服務，主係進行軟體整合、雲端服務方案開發以及應用軟體撰寫，並無一般製造業之投料產製程序。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屬軟體服務業，營收模式為物聯網連線技術之軟體整合、方案開發以及應用軟體客製服務，無原料供應，故不適用。

(四)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排行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 關係
1	B 公司	5,530	100	無	B 公司	2,125	100	無
2								
	合計	5,530	100	-	合計	2,125	100	-

本公司進貨內容主係採購智能家居產品用以銷售，其進貨廠商變化主受客戶實際需求所影響。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排行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 關係
1	F 客戶	16,265	11	無	F 客戶	17,055	13	無
2	其它	134,934	89	無	其它	107,249	87	無
	合計	151,199	100	-	合計	124,304	100	-

本公司銷貨客戶之變化係受客戶本身之業績消長或是營運內容異動所影響。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不適用。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本公司過去兩年營收主要來自 Kalay 平台連線收入，因此銷售量是以連線帳號數量為統計基準。111 年本公司外銷之銷售量與銷售額比重均占整體銷量與值之八成以上。請參考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10 年				111 年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註)	值	量(註)	值	量(註)	值	量(註)	值
軟體銷貨收入	649	13,862	10,999	81,841	521	11,101	10,638	66,526
Kalay 雲端服務收入	7,229	7,092	3,883	26,671	501	4,925	3,139	29,309
設計服務收入	-	5,912	-	5,528	-	2,707	-	6,980
智慧家庭聯網產品收入	4	3,260	15	7,033	-	111	3	2,645
合計	7,882	30,126	14,897	121,073	1,022	18,844	13,780	105,460

註：合併公司營收項目主係物聯網軟體銷貨收入，故銷量統計係以連線帳號為統計數量。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10 年底	111 年底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員 工 人 數	管理、後勤人員	20	22	22
	業務、行銷人員	11	12	11
	研發、技術人員	55	57	59
	合計	86	91	92
平均年歲		35.56	36.48	36.87
平均服務年資		3.55	4.15	4.47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0%	0%	0%
	碩 士	34.88%	27.47%	29.35%
	大 專	61.62%	69.23%	67.39%
	高 中	3.5%	3.30%	3.26%
	高中以下	0%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與實施情形：

(1) 依法享有特休假、提撥退休金，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福利活動，保障勞工權益。

- (2) 全體員工除依法參加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外，另提供員工團體保險、旅平險，由公司負擔保費。
- (3) 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不定期舉辦員工活動、旅遊活動，豐富同仁休閒活動，增進情誼。
- (4) 端午節、中秋節均有禮金或是禮品。
- (5) 婚、喪、喜、慶部份，除享有勞基法規定之休假日外，並另有福利金補助。
- (6) 提供新進人員和在職人員專業訓練。
- (7) 提供休閒娛樂、健身器材、淋浴間等場所供員工使用。
- (8) 鼓勵同仁成立社團並補助社團經費。

2.進修及訓練與實施情形：

- (1)新進人員訓練：提供有關公司之營業項目、工作規則、員工福利、獎懲規定等課程，讓新進人員對公司有基本的認識。
- (2)專業職能訓練：依需要派同仁至相關機構受訓，讓同仁取得專業的檢驗認證。
- (3)主管人員訓練：依照各級主管之管理職責與管理才能之需求，規劃管理發展訓練活動。

3.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即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按月提撥 6%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保障員工之權益。員工亦可自行選擇依每月薪資 0%~6% 提撥至個人退休金帳戶；員工至政府規定之法定退休年齡，員工可向政府申請月退休金或是一次退休金。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權益，勞資關係和諧，員工可透過開放溝通之方式進行意見交流，維持勞資雙方良好互動關係，因此，迄今並無重大勞資糾紛情事產生。

-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子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依據 ISO-27001 標準規範制定相關資訊標準作業程序，遏止駭客、病毒等入侵及破壞之行為，加強同仁資訊安全意識，防止內部員工不當攜出、意圖不當或不法使用，避免人為作業疏失及意外，維持資訊系統與重要資訊基礎設施業務持續運作，確保內部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適法性得以保障。

本公司於 2017 年導入 ISO-27001，每年通過外部稽核，均獲得證書至今已有 5 年。以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內部程序要求下，每年評估檢視資訊安全管理規範，定期稽核與調整控管程序，更新相關資訊安全設備，做到風險預防、緊急應變、危機管理，到營運持續，落實營運持續管理的要求。當公司突然遭逢

劇變時，能夠在最短的時間內，恢復公司營運模式，確保公益司的永續經營。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發生任何重大資通安全事件、已發生或可能將對公司業務及營運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也未曾涉入任何與此有關的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採購合約	昕奇雲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1/13~ 2024/1/31	與 AWS 及其授權代理商進行商務合作， 使用 AWS 雲端服務。	無特殊條款
採購合約	聚上雲股份有限公司	2022/1/6~ 2023/1/5	與 GCP 及其授權代理商進行商務合作， 使用 GCP 雲端服務。	無特殊條款
採購合約	神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9/30~ 終止條款事由發生	與 GCP 及其授權代理商進行商務合作， 使用 GCP 雲端服務。	無特殊條款
借款契約	第一商業銀行	2023/1/16~ 2024/1/15	短期信用周轉	無特殊條款
借款契約	臺灣土地銀行	2021/12/30~ 2022/12/30	短期信用周轉	無特殊條款
借款契約	臺灣土地銀行	2023/2/22~ 2024/2/22	短期信用周轉	無特殊條款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172,204	133,834	156,465	143,735	106,65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48	1,265	425	1,910	3,615
無形資產		8,522	7,362	7,592	7,446	7,525
其他資產		20,687	36,183	39,760	62,684	56,576
資產總額		203,861	178,644	204,242	215,775	174,36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2,824	31,181	47,282	55,359	47,652
	分配後	32,824	31,181	47,282	55,359	47,652
非流動負債		9,963	18,020	13,994	12,230	10,71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2,787	49,201	61,276	67,589	58,335
	分配後	42,787	49,201	61,276	67,589	58,335
股本	本	260,179	260,179	260,179	260,179	260,709
資本公積		10,608	10,866	11,123	11,730	12,69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0,359)	(141,738)	(128,595)	(124,025)	(157,521)
	分配後	(110,359)	(141,738)	(128,595)	(124,025)	(157,521)
其他權益		646	136	259	302	150
庫藏股票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61,074	129,443	142,966	148,186	116,033
	分配後	161,074	129,443	142,966	148,186	116,03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2. 簡明資產負債表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流動資產		223,658	185,357	216,422	215,491	172,7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35	3,187	1,639	2,512	3,816
無形資產		9,557	8,216	8,204	8,104	8,142
其他資產		3,919	17,830	15,199	29,522	22,558
資產總額		239,769	214,590	241,464	255,629	207,25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8,673	68,672	83,713	94,656	80,512
	分配後	68,673	68,672	83,713	94,656	80,512
非流動負債		7,565	16,475	14,785	12,787	10,71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5,148	85,147	98,498	107,443	91,222
	分配後	85,148	85,147	98,498	107,443	91,22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61,074	129,443	142,966	148,186	116,033
股本		260,179	260,179	260,179	260,179	260,709
資本公積		10,608	10,866	11,123	11,730	12,69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10,359)	(141,738)	(128,595)	(124,025)	(157,521)
	分配後	(110,359)	(141,738)	(128,595)	(124,025)	(157,521)
其他權益		646	136	259	302	150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61,074	129,443	142,966	148,186	116,033
	分配後	161,074	129,443	142,966	148,186	116,03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3. 簡明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 業 收 入	77,491	109,342	170,081	121,555	97,897
營 業 毛 利	48,317	48,106	90,748	87,826	64,951
營 業 損 益	(49,458)	(32,787)	8,091	(6,383)	(45,16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538	3,012	7,273	12,173	13,598
稅 前 淨 利	(45,920)	(29,775)	15,364	5,790	(31,562)
繼 續 营 業 部 門 本 期 淨 利	(49,375)	(32,489)	13,000	4,323	(33,545)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0	0	0
本 期 淨 利 (損)	(49,375)	(32,489)	13,000	4,323	(33,54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229)	600	266	290	(1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9,604)	(31,889)	13,266	4,613	(33,648)
每 股 盈 餘 (元)	(1.90)	(1.25)	0.50	0.17	(1.29)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4. 簡明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 年 度 財 勿 資 料 (註)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營 業 收 入	118,798	140,908	199,825	151,199	124,304
營 業 毛 利	84,143	72,919	116,515	111,847	84,226
營 業 損 益	(51,360)	(36,102)	13,926	(2,246)	(50,3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485	6,373	1,609	8,311	17,975
稅 前 淨 利	(45,875)	(29,729)	15,535	6,065	(32,344)
繼 續 营 業 部 門 本 期 淨 利	(49,375)	(32,489)	13,000	4,323	(33,545)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0	0	0
本 期 淨 利 (損)	(49,375)	(32,489)	13,000	4,323	(33,54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229)	600	266	290	(1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9,604)	(31,889)	13,266	4,613	(33,648)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49,375)	(32,489)	13,000	4,323	(33,545)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49,604)	(31,889)	13,266	4,613	(33,64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0	0
每 股 盈 餘 (元)	(1.90)	(1.25)	0.50	0.17	(1.29)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7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于紀隆、林恒昇	無保留意見
108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于紀隆、林恒昇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于紀隆、林恒昇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蓓琪、于紀隆	無保留意見
111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蓓琪、于紀隆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年 度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0.99	27.54	30.00	31.32	33.4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986.81	11,657.15	36,931.76	8,398.74	3,506.0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524.63	429.22	330.91	259.64	223.94
	速動比率(%)	505.23	418.63	326.91	254.39	218.05
	利息保障倍數(次)	(5,101)	(79)	53.79	19	(126.2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93	6.50	6.66	3.63	4.53
	平均收現日數	125	56	54.80	100	80.66
	存貨週轉率(次)	52.47	101.64	128.47	46.42	119.1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8.81	361.27	30.18	12.71	1,292
	平均銷貨日數	7	4	2.84	7.86	3.0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0.00	58.90	201.27	104.11	35.44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4	0.57	0.88	0.57	0.50
	資產報酬率(%)	(21.58)	(16.83)	6.91	2.18	(17.09)
	權益報酬率(%)	(26.61)	(22.37)	9.54	2.97	(25.3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7.65)	(11.44)	5.90	2.22	(12.11)
	純益率(%)	(63.72)	(29.71)	7.64	3.55	(34.27)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1.90)	(1.25)	0.50	0.17	(1.29)
	現金流量比率(%)(註 1)	-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註 1)	-	-	-	-	-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註 1)	-	-	-	-	-
	營運槓桿度	(0.98)	(1.47)	11.21	(13.7)	(1.44)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3	0.95	0.99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金額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 一、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減少：主要係 111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增加，租賃負債-非流動降低，以及權益因虧損減少所致。
- 二、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要係 111 年度虧損，利息保障倍數轉為負值。
- 三、應收帳款週轉率增加及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要係 111 年營業收入減少，以及平均應收帳款餘額降低所致。
- 四、存貨周轉率增加及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主要係 111 年度銷貨成本減少，以及平均存貨餘額降低所致。
- 五、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要係 111 年銷貨成本減少，以及平均應付款項減少所致。
-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減少：主要係 111 年度營業收入減少以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平均淨額增加所致。
- 七、總資產週轉率(次)減少：主要係 111 年度營業收入下降以及平均資產減少所致。
- 八、獲利能力相關財務比率：主要係 111 年度虧損，致使相關比率轉為負值。
- 九、營運槓桿度減少：主要係 111 年度虧損，營運活動現金流量為負數所致。

註 1：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負數，不具比較意義，故不予以列示相關比率。

(二)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 2)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2.82	39.68	40.79	42.03	44.0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399.96	4,578.54	9,624.83	6,408.16	3,321.3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14.44	269.92	258.52	227.65	214.55
	速動比率(%)	302.26	262.47	255.65	224.05	211.20
	利息保障倍數(次)	(5,096)	(76)	47.93	16.87	(114.9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36	7.51	8.52	5.05	7.50
	平均收現日數	109	49	42.84	72.27	48.66
	存貨週轉率(次)	41.73	92.38	134.91	54.16	144.9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5.49	401.12	31.70	14.83	1,571.69
	平均銷貨日數	9	4	2.70	6.73	2.5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6.98	48.41	82.81	72.84	39.2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5	0.62	0.87	0.60	0.5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8.67)	(14.17)	5.82	1.86	(14.39)
	權益報酬率(%)	(26.61)	(22.37)	9.54	2.96	(25.3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7.63)	(11.43)	5.97	2.33	(12.41)
	純益率(%)	(41.56)	(23.06)	6.50	2.85	(26.99)
	每股盈餘(元)	(1.90)	(1.25)	0.50	0.17	(1.2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 2)	-	-	12.80	34.16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2)	-	-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 2)	-	-	7.16	23.28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64)	(2.02)	8.37	(49.8)	(1.67)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2	0.85	0.99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金額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 一、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減少：主要係 111 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增加，租賃負債 - 非流動降低，以及權益因虧損減少所致。
- 二、利息保障倍數減少：主要係 111 年度虧損，因此利息保障倍數轉為負值。
- 三、應收帳款週轉率增加及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要係 111 年營業收入減少，以及平均應收帳款餘額降低所致。
- 四、存貨周轉率增加及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主要係 111 年度銷貨成本減少，以及平均存貨餘額降低所致。
- 五、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要係 111 年銷貨成本減少，以及平均應付款項餘額降低所致。
-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減少：主係 111 年度營業收入減少以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平均淨額增加所致。
- 七、獲利能力相關財務比率：主要係 111 年度虧損，致使相關比率轉為負值。
- 八、營運槓桿度減少：主要係 111 年度虧損，營運動活動現金流量為負數所致。

註 2：營業活動現金流量為負數，不具比較意義，故不予以列示相關比率。

- 1.財務結構：(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償債能力：(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 / 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 6.槓桿度：(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等表冊，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蓓琪及于紀隆會計師查核完竣。上述表冊業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致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獨立董事 曾永慶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日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參閱第 81 到第 125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26 頁到第 166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差異	
				金額	百分比(%)
流動資產		172,739	215,491	(42,752)	(19.8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16	2,512	1,304	51.91
無形資產		8,142	8,104	38	0.47
其他資產		22,558	29,522	(6,964)	(23.59)
資產總額		207,255	255,629	(48,374)	(18.92)
流動負債		80,512	94,656	(14,144)	(14.94)
非流動負債		10,710	12,787	(2,077)	(16.24)
負債總額		91,222	107,443	(16,221)	(15.10)
股 本		260,709	260,179	530	0.20
資本公積		12,695	11,730	965	8.23
待彌補虧損		(157,521)	(124,025)	(33,496)	27.01
其他權益		150	302	(152)	(50.33)
權益總額		116,033	148,186	(32,153)	(21.70)

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一、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及影響：

- (一) 流動資產：本期較上期減少42,752仟元，主要係營收降低，應收帳款減少14,065仟元，以及營運虧損，因此現金及約當現金與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合計減少29,002仟元。
- (二) 待彌補虧損及權益總額：待彌補虧損增加33,496仟元，以及權益總額減少32,153仟元，均係本期營運虧損所致。

二、影響重大者之未來因應計畫：上述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不利影響，且本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應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差異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124,304	151,199	(26,895)	(17.79)
營業成本		40,078	39,352	726	1.84
營業毛利		84,226	111,847	(27,621)	(24.70)
營業費用		134,545	114,093	20,452	17.93
營業利益(虧損)		(50,319)	(2,246)	(48,073)	2,140.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975	8,311	9,664	116.28
稅前淨利(淨損)		(32,344)	6,065	(38,409)	(633.29)
所得稅費用(利益)		1,201	1,742	(541)	(31.06)
本期淨利(淨損)		(33,545)	4,323	(37,868)	(875.9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03)	290	(393)	(135.5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3,648)	4,613	(38,261)	(829.42)

說明公司最近二年年度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一、重大變動項目之主要原因及影響：

- (一)營業毛利：本期營業收入較上期減少26,895仟元，主要係受全球去庫存壓力影響，致本公司軟體產品銷售較上期減少約18,076仟元、智慧家庭聯網產品收入減少7,537仟元。
- (二)營業虧損：本期營業虧損較上期增加48,073仟元，主要係營業毛利減少27,621仟元，以及營業費用較上期增加20,452仟元所致。
- (三)本期淨損：本期稅後淨損較上期增加37,868仟元，主要係本期營業虧損較上期增加48,073仟元，以及營業外淨收入受政府專案補助以及外幣兌換利益影響，較上期增加9,664仟元。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

因本公司未編製與公告財務預測，故不適用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均透過長期資金來源以支應相關支出，財務尚屬健全，並無資金不足之情形，且本公司整體表現尚無重大異常，應無需擬定因應計畫。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111年)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①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②	全年來自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③	全年來自融資活動淨現金流量④	匯率變動影響數⑤	期末現金數 ①+②+③+④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融資計劃	理財計劃
165,464	(7,608)	7,016	(20,752)	(160)	143,960	不適用	不適用
一、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一)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主要來係應收帳款減少、預收客戶款項以及營運獲利所致。 (二)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主要係將閒置資金存放於距到期日在3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三)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要係銀行借款減少，以及償還租賃款項之故。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故無流動性不足之虞。

(三)未來一年(112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①	預計全年現金流入量 ②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③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 + ② - 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融資計劃	理財計劃
143,960	259,279	216,837	186,402	不適用	不適用
一、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一)營業活動：主要係公司營收成長而產生之現金流入。 (二)投資活動：主要係取得或處分其他金融資產(距到期日在3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以及取得不動產、廠房、設備，以及無形資產，如商標及專利等。 (三)籌資活動：主要係銀行借款清償以及資本租賃之租金償還。					
二、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預計現金不足額之情形，故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依循係基於永續經營及營運成長性考量，並依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本公司進行轉投資事業之依據，以掌握相關之業務與財務狀況；另本公司為提升對轉投資公司之監督管理，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訂定對子公司監控管理辦法，針對其資訊揭露、財務、業務、存貨及財務之管理制度定相關規範，使本公司之轉投資事得以發揮最大效用。

(二)最近年度轉投資事業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項目	111 年度認列 之投資利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 原因	改善計畫
物聯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物聯網相關硬體銷售	9	目前暫無營運活動。	-
株式會社 Through Tek	資訊軟體服務	2,697	日本地區客戶營收貢獻穩定。	-
Throughtek Group Holdings Limited (BVI)	控股公司	(2,921)	主要係轉投資之損失。	-
Throughtek International Limited (SAMOA)	控股公司	(7,606)	主要係轉投資之損失。	-
物聯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平台連線及雲端服務、設計服務等	4,685	營業維持獲利，以及本期營業外收益受兌換利益影響增加。	-
物聯智慧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平台連線及雲端服務、設計服務等	(7,606)	受銷貨成本增加以及營業費用增長影響，虧損較前一年度擴大。	提升營業收入，並縮減營業費用各項開支。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未來若需再投資子公司，皆將依實際狀況審慎評估，並遵循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六、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增進資金調度彈性，與主要往來銀行建立一定之金額之融資額度，以因應不時之需，惟實際動用金額不高且期間不長，營運仍以自有資金為主，因此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程度有限；閒置資金之運用在兼顧流動性、安全性的條件下做操作，未來將持續掌握利率變動之趨勢，維持一定之收益水準，減少利率變動的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銷售以外銷為主，匯率變動可能對本公司損益造成影響，本公司財務單位同仁除向往來專業金融機構諮詢匯率趨勢外，也時刻觀察國際金融情勢與變化，綜合判斷匯率變動情形，決定外幣兌換時機，並評估透過衍生性金融商品進行適當之避險性操作，以降低匯率風險所造成之影響。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軟體服務業，主要營運業務為物聯網連線技術軟體整合、方案開發以及應用軟體客製服務，硬體產品則採專案銷售，於接受客戶訂單後再向上游供應商採購，無原料、半成品或存貨之積累，因此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損益無重大影響。未來將持續密切觀察物價指數變化，視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的影響，適時調整軟體服務售價以及硬體專案銷售之產品報價，減緩本公司承擔通貨膨脹之壓力。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本公司並基於營運風險考量，已提報董事會通過不擬從事背書保證事宜，未來若欲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等事項，將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及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定辦理。本公司一向專注於本業之經營並以穩健保守為原則，未跨足於其他高風險之產業，財務規劃與運作之政策，秉持「保守穩健」之為原則，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交易。是以，相關之風險實屬有限。

3.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1) 基於雲端錄影與監控服務，發展影像 AI 平台，與第三方 AI 公司合作，豐富平台功能。
- (2) 發展更安全更穩定的連線產品。持續關注雲平台的資訊安全，確保設備資訊安全，確保設備不受 IoT 網路攻擊。
- (3) 建立 IoT 數據平台，協助廠商發展各式 IoT 產品。
- (4) 開發專業 VMS/CMS，拓展商用市場產品。
- (5) 發展 2C 軟體產品，增加品牌能見度與識別度。未來或可發展廣告運營與電商引流的商務模式。
- (6) 本公司未來研發費用將視實際需求投入，預估約為每年新台幣三仟萬元至五仟萬元左右。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均遵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加以本公司財務及法務人員均具備充分之專業知識，隨時掌握各項法令之變動，並與律師及會計師事務所等專業諮詢顧問緊密配合，足以因應法令之變動適時提出應變措施及計畫。

5.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公司依據「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作為管理依據，確實管控並清楚定義職責與管理責任，確保資訊安全管理機制之運行。所有的資訊安全規章制度皆基於技術保障，應用程序和數據安全標準制定，並納入管理運作體系。透過軟硬體設備管控及網絡安全系統建置，執行弱點掃描，預防外部駭客侵入與內部機密洩漏，以落實個人資料、內部機密資料、客戶及供應商資料保護。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創立以來，一向秉持永續和誠信的經營原則，並持續強化公司內部管理，積極邁向國際市場及提升品質管理能力，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印日止，本公司尚無因企業形象改變而衍生相關企業危機之情事，未來本公司將持續落實公司治理要求，及適時諮詢專家意見，以降低該風險對公司營運之影響。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尚無進行併購之計劃。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尚無擴充廠房之計劃。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業收入以提供自行研發之軟體及客製化服務為主，無進貨集中風險，客戶雖集中在智能監控產業，但數量眾多且分散，無銷貨集中之情形；智慧家庭聯網產品目前主要集中在單一客戶，採專案接單後進行採購，可能受產品市場銷售狀況影響本公司營業收入，因此除該項產品外，本公司也與客戶針對其他軟體及客製化服務等進行多方面的合作，以強化彼此連結，並將此模式推廣至其他客戶，以降低集中之風險。

10.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建立完整之運作模式，如有發生經營權變更，對本公司永續經營之影響尚屬有限。

12.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13.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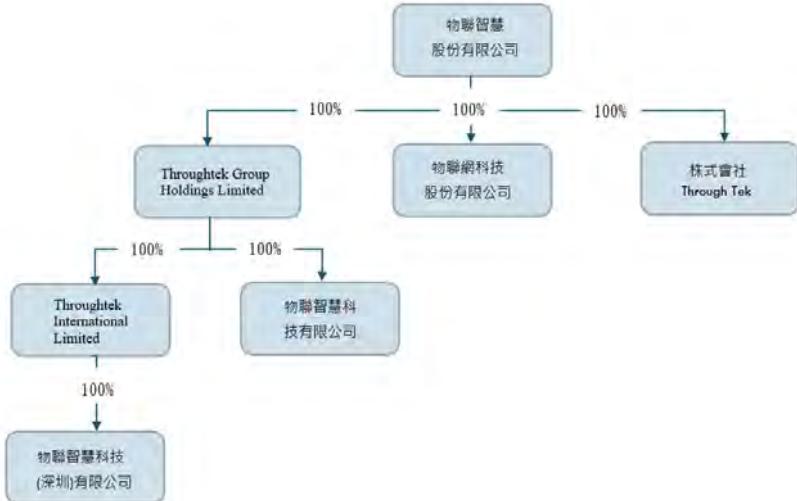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1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企業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地點	實收資本額 (原幣)	主要營業項目
物聯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2	台灣	新台幣 20,000 仟元	物聯網相關硬體銷售
株式會社 Through Tek	105.02	日本	日幣 15,000 仟元	資訊軟體服務
Throughtek Group Holdings Limited	102.05	英屬維京群島	美金 215,000 元	控股公司
Throughtek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2.06	薩摩亞	美金 110,000 元	控股公司
物聯智慧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03.01	中國深圳	美金 103,000 元	平台連線及雲端服務、設計服務等
物聯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103.04	中國香港	美金 100,000 元	平台連線及雲端服務、設計服務等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設計開發及生產銷售物聯網平台連線及雲端服務等相關產品。

5.各關係企業董事及總經理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111年12月31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物聯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	100.00	-	-	2,000	100.00
株式會社 Through Tek	0.3	100.00	-	-	0.3	100.00
Throughtek Group Holdings Limited	20	100.00	-	-	20	100.00
Throughtek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	100.00	-	-	10	100.00
物聯智慧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	100.00	-	-	-	100.00
物聯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600	100.00	-	-	600	100.00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1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項目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元)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111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物聯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服務	20,000	5,174	2,000	100%	5,174	(註I)	權益法	9	-	-
株式會社 Through Tek	資訊軟體服務	4,513	4,797	0.3	100%	4,797	(註I)	權益法	2,697	-	-
Throughtek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投資控股	6,475	24,883	20	100%	24,883	(註I)	權益法	(2,921)	-	-
Throughtek International Limited	投資控股	3,307	10,248	10	100%	10,248	(註I)	權益法	(7,606)	-	-
物聯智慧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服務	3,124	9,669	-	100%	9,669	(註I)	權益法	(7,606)	-	-
物聯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服務	3,016	14,622	600	100%	14,622	(註I)	權益法	4,685	-	-

註 I：係未上市櫃公司，故無市價可循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敬請參閱本公司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三)關係企業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自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物聯智惠開公司

董事長：郭啟銘

日期：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物聯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物聯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物聯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物聯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收入認列；客戶合約之收入明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物聯集團之收入主要來自於軟硬體銷貨、雲端服務及設計服務，並依照不同方式認列收入，因與客戶合約包含多個履約義務，履約義務之拆分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因此，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瞭解並測試收入認列之相關內部控制。
- 瞭解主要收入之型態及合約條款，評估履約義務之拆分是否適當。
- 對前十大銷售客戶變動進行分析，將實際數與去年同期進行比較，了解及確認是否有重大變動及異常交易。
- 選定資產負債日前後一段期間核對各項憑證，以確認銷貨收入記錄適當之截止。

二、應收帳款評價

有關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應收帳款評價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應收帳款與物聯集團之營運高度相關，且客戶受市場變化影響，其評價係管理階層依據過去歷史經驗與客戶別之信用風險及前瞻性資訊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專業判斷，因此，應收帳款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應收帳款減損損失提列之政策是否合理及應收帳款之評價是否依既定之會計政策執行。
- 對於逾期帳齡天數較長之應收帳款，檢視其期後收款狀況並與管理當局討論，以評估減損金額之適足性。
- 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應收帳款減損之揭露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物聯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物聯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物聯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物聯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物聯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物聯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物聯集團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培琪

會計師：

王妃慶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60069825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日



物聯智庫有限公司

	11/12/31 全額	%	11/12/31 全額	%	11/12/31 全額	%	11/12/31 全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空頭期票(附註六(一)(十八))	\$ 143,960	69	105,464	65	2100 短期債券(附註六(八)(十八))		\$ -	-	
1151 銀行存款(附註六(三)(十五))	268	-	-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六(十五))		\$ 31,858	15	33,224	13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十五))	9,366	5	23,431	9	2170 應付賬款(附註六(十八))		-	-	
1200 其他應收款	11	-	59	-	2200 其他負債(附註六(九)(十八))		\$ 51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2,690	1	2,868	1	2280 和貴負債(附註六(九)(十八))		42,136	20	
1410 應付款項	14,218	7	21,715	8	2399 其他負債-其他		5,426	3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2,726	1	1,412	1	2580 流動負債：		7,426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八)	172,739	83	215,491	84	2640 短期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九)(十八))		\$ 851	4	
流動資產合計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	3,816	2	2,512	1	2640 净短期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		10,710	5	
1755 供用權資產(附註六(六))	5,994	3	10,388	4	2640 負債總計		12,787	5	
1780 无形資產(附註六(七))	8,142	4	8,104	3	269,709	126	269,179	102	
1920 動出呆賬(附註八)	2,275	1	2,071	1	269,709	126	269,179	102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及八)	14,000	7	14,090	6	269,709	126	269,179	10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89	-	3,063	1	269,709	126	269,179	102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 207,255	100	255,629	100			\$ 207,255	100	
								\$ 255,629	100



物聯智慧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九九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註附六(十五)及十四)	\$ 124,304	100
5000	營業成本(註附六(四)(九)(十)及十二)	<u>40,078</u>	<u>32</u>
	營業毛利	<u>84,226</u>	<u>68</u>
	營業費用(註附六(三)(九)(十)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3,029	27
6200	管理費用	49,091	3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0,903	4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u>1,522</u>	<u>1</u>
	營業費用合計	<u>134,545</u>	<u>108</u>
	營業淨利(損失)	<u>(50,319)</u>	<u>(4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註附六(八)(九)(十七)(十八))：		
7100	利息收入	1,079	1
7010	其他收入	12,775	10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400	4
7050	財務成本	<u>(279)</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7,975</u>	<u>15</u>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u>(32,344)</u>	<u>(25)</u>
7950	減：所得稅費用(註附六(十一))	<u>1,201</u>	<u>1</u>
	本期淨利(淨損)	<u>(33,545)</u>	<u>(26)</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9	-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註附六(十))	49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u>	<u>-</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49</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52)</u>	<u>-</u>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52)</u>	<u>-</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103)</u>	<u>-</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3,648)</u>	<u>(26)</u>
	每股盈餘(虧損)(註附六(十四))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u>\$ (1.29)</u>	<u>0.17</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u>\$ (1.29)</u>	<u>0.16</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註)

經理人：郭啟銘

會計主管：吳少喬

董事長：郭啟銘



物聯智慧股有限公司及子公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二年
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資本公積	盈虧	特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計
	\$	股 本	股 本	(128,595)	259	142,966
本期淨利		-	-	4,323	-	4,3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247	43	2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4,570	43	4,61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607	-	-	607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60,179	11,730	(124,025)	302	148,186
本期淨損		-	-	(33,545)	-	(33,54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49	(152)	(1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33,496)	(152)	(33,648)
員工執行認股權		530	106	-	-	63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859	-	-	859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60,709	12,695	(157,521)	150	116,03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郭啟銘

會計主管：吳少喬



董事長：郭啟銘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32,344)	6,06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9,618	8,758
攤銷費用	1,114	1,27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1,522	(340)
利息費用	279	382
利息收入	(1,079)	(70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859	60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5)	(1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12,288</u>	<u>9,968</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693
應收票據	(268)	
應收帳款	12,534	13,244
其他應收款	59	(50)
存貨	531	369
預付款項	(964)	(1,361)
其他流動資產	(814)	1,1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366)	6,877
應付帳款	(51)	(5,205)
其他應付款	548	745
其他流動負債	725	297
淨確定福利負債	654	667
調整項目合計	<u>24,876</u>	<u>27,362</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7,468)	33,427
收取之利息	1,079	703
支付之利息	(16)	(36)
支付之所得稅	(1,203)	(1,75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u>(7,608)</u>	<u>32,34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80)	(2,27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	15
存出保證金	(204)	(507)
取得無形資產		(525)
其他金融資產	7,497	(23,77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774	(1,14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7,016</u>	<u>(28,20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3,000)	6,000
租賃本金償還	(8,388)	(7,209)
員工執行認股權	63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0,752)</u>	<u>(1,209)</u>
匯率變動之影響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60)	3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504)	2,96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65,464</u>	<u>162,502</u>
	<u>\$ 143,960</u>	<u>165,464</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註記)

經理人：郭啟銘

會計主管：吳少喬

董事長：郭啟銘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十七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南港區興中路12巷21號5樓。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網路監控裝置相關軟/韌體開發服務、物聯雲連線平台軟/韌體解決服務、雲端服務、雲平台授權及智慧家庭聯網產品銷售等。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十八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一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債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一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監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 流動」	現行IAS 1規定，企業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應分類為流動。修正條文刪除該權利應為無條件的規定，改為規定該權利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存在且須具有實質。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 債」	修正條文闡明，企業應如何對以發行其本身之權益工具而清償之負債進行分類(如可轉換公司債)。	2024年1月1日
	在重新考量2020年IAS1修正之某些方面後，新的修正條文闡明，僅於報導日或之前遵循的合約條款才會影響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企業在報導日後須遵循的合約條款(即未來的條款)並不影響該日對負債之分類。惟當非流動負債受限於未來合約條款時，企業需要揭露資訊以助於財報使用者了解該等負債可能在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償還之風險。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	物聯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物聯網科)	資訊軟體服務	100 %	100 %	
本公司	Throughtek Group Holdings Limited (Throughtek Group Holdings)	投資控股	100 %	100 %	
本公司	株式會社Through Tek (日本物聯)	資訊軟體服務	100 %	100 %	
Throughtek	Throughtek International Limited Group Holdings (Throughtek International)	投資控股	100 %	100 %	
Throughtek	物聯智慧科技有限公司(香港物聯) Group Holdings	資訊軟體服務	100 %	100 %	
Throughtek	物聯智慧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物聯) International	資訊軟體服務	100 %	100 %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 币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 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六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百六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三百六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3)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辦公設備及生財器具：3~5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租 貨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辦公設備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租金減讓，選擇採用實務權宜作法，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

- 1.作為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租金減讓；
- 2.租賃給付之變動導致租賃之修正後對價與該變動前租賃之對價幾乎相同或較小；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租賃給付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到期之給付；且
- 4.該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於實務權宜作法下，租金減讓導致租賃給付變動時，係於啟動租金減讓之事件或情況發生時將變動數認列於損益。

(十一)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攤 銷

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專利權：10~20年

(2)商標權：10年

(3)電腦軟體成本：1~5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結束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結束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收回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收入之認列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2)軟體設計服務

合併公司提供企業軟體設計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固定價格合約下，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提供之勞務超過支付款時，認列合約資產；支付款超過已提供之勞務，則認列合約負債。

(3)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四)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係於可收到政府補助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認列為其他收益。針對其他與資產有關之補助，合併公司係於可合理確信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於遞延收入，並於資產耐用年限內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入認列為其他收益。補償合併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八) 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十九) 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三)。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12.31</u>	<u>110.12.31</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111	106
支票及活期存款	81,751	84,829
定期存款	<u>62,098</u>	<u>80,529</u>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43,960</u>	<u>165,464</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二) 金融資產

	<u>111.12.31</u>	<u>110.12.31</u>
其他金融資產：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 14,218	21,715
受限制定期存款	<u>14,000</u>	<u>14,000</u>
合計	<u>\$ 28,218</u>	<u>35,175</u>

於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其他金融資產提供作質押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1.12.31</u>	<u>110.12.31</u>
應收票據	\$ 268	-
應收帳款	9,574	24,309
減：備抵損失	<u>(208)</u>	<u>(878)</u>
	<u>\$ 9,634</u>	<u>23,431</u>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5,273	0~2%	-
逾期60天以下	2,085	2~5%	59
逾期61~120天	2,396	5~10%	125
逾期120天以上	88	10~100%	24
	<u>\$ 9,842</u>		<u>208</u>

	110.12.31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3,212	0~2%	-
逾期60天以下	9,303	2~5%	232
逾期61~120天	106	5~10%	6
逾期120天以上	1,688	10~100%	640
	<u>\$ 24,309</u>		<u>878</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878	1,206
認列之減損損失	1,522	-
減損損失迴轉	-	(332)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冲銷之金額	(2,201)	-
外幣換算損益	9	4
期末餘額	<u>\$ 208</u>	<u>878</u>

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應收款項均未有貼現或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存 貨

	111.12.31	110.12.31
商品存貨	<u>\$ 11</u>	<u>542</u>

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存貨出售轉列	\$ 2,222	8,590
存貨跌價損失	510	202
服務成本	37,346	30,560
	<u>\$ 40,078</u>	<u>39,352</u>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u>辦公設備及 生財器具</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9,299
增 添	3,080
處 分	(772)
匯率變動之影響	56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1,663</u>
民國110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8,379
增 添	2,278
處 分	(1,382)
匯率變動之影響	2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9,299</u>
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6,787
本期折舊	1,783
處 分	(768)
匯率變動之影響	4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7,847</u>
民國110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6,740
本期折舊	1,410
處 分	(1,382)
匯率變動之影響	1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6,787</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3,816
民國110年1月1日	<u>\$ 1,639</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2,512</u>

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其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運輸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4,796	1,404	26,200
增 添	1,267	2,834	4,101
減 少	(3,276)	(1,404)	(4,680)
匯率變動之影響	33	-	3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2,820</u>	<u>2,834</u>	<u>25,654</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8,132	1,404	19,536
增 添	8,304	-	8,304
減 少	(1,643)	-	(1,643)
匯率變動之影響	3	-	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4,796</u>	<u>1,404</u>	<u>26,200</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4,525	1,287	15,812
本期折舊	7,293	542	7,835
減 少	(2,591)	(1,404)	(3,995)
匯率變動之影響	8	-	8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9,235</u>	<u>425</u>	<u>19,660</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7,655	819	8,474
本期折舊	6,880	468	7,34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	-	(10)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4,525</u>	<u>1,287</u>	<u>15,812</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3,585	2,409	5,994
民國110年1月1日	\$ 10,477	585	11,062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0,271</u>	<u>117</u>	<u>10,388</u>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變動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成 本	專利權	商標權	總 計
成 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1,529	9,846	1,446	32,821
預付轉入	-	1,144	-	1,144
匯率變動影響數	(4)	11	-	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1,525</u>	<u>11,001</u>	<u>1,446</u>	<u>33,972</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1,028	9,183	1,446	31,657
單獨取得	517	8	-	525
預付轉入	-	651	-	651
匯率變動影響數	(16)	4	-	(12)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1,529</u>	<u>9,846</u>	<u>1,446</u>	<u>32,821</u>
累計攤銷：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1,043	3,033	641	24,717
本期攤銷	403	564	147	1,114
匯率變動影響數	(4)	4	(1)	(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1,442</u>	<u>3,601</u>	<u>787</u>	<u>25,830</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0,420	2,538	495	23,453
本期攤銷	639	493	147	1,279
匯率變動影響數	(16)	2	(1)	(1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1,043</u>	<u>3,033</u>	<u>641</u>	<u>24,717</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83</u>	<u>7,400</u>	<u>659</u>	<u>8,142</u>
民國110年1月1日	<u>\$ 608</u>	<u>6,645</u>	<u>951</u>	<u>8,204</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486</u>	<u>6,813</u>	<u>805</u>	<u>8,104</u>

(八)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0.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2,300
擔保銀行借款	<u>10,700</u>
合 計	<u>\$ 13,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u>
利率區間	<u>1%-1.98%</u>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係由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提供銀行借款之擔保。

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有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供銀行借款之情形。

(九)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1.12.31	110.12.31
流動	<u>5,426</u>	<u>7,426</u>
非流動	<u>1,879</u>	<u>4,561</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八)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263</u>	<u>346</u>
短期租賃之費用	<u>106</u>	<u>262</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 價值租賃)	<u>87</u>	<u>84</u>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認列為使用 權資產折舊費用之減少)	<u>685</u>	<u>1,643</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8,581</u>	<u>7,555</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倉庫及員工宿舍，房屋及建築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年，部份租賃合約約定合併公司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具有購買所承租資產之選擇權，部份合約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由合併公司保證所承租資產之殘值。

另，合併公司承租辦公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8,831	8,22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8,831</u>	<u>8,226</u>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截至報導日止尚未提存。

(1)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8,226	7,806
當期服務成本	613	628
利息成本	41	39
精算利益	<u>(49)</u>	<u>(247)</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8,831</u>	<u>8,226</u>

(2)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613	628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41	39
	<u>\$ 654</u>	<u>667</u>
管理費用	<u>\$ 654</u>	<u>667</u>

(3)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委任人員：		
折現率	1.500 %	0.500 %
未來薪資增加	5.000 %	3.000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0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2.58年。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56)	56
未來薪資增加	54	(54)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73)	74
未來薪資增加	72	(7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物聯網科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之子公司物聯深圳及物聯香港，根據當地政府規定，企業須按照職工繳費工資總額之一定比例繳付基本養老保險費，並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5,293千元及2,941千元。

3. 短期福利負債

	111.12.31	110.12.31
帶薪假負債(帳列其他應付款)	\$ 2,619	2,163

(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201	1,742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稅前淨利(損)	<u>\$ (32,344)</u>	<u>6,065</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6,469)	1,213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78	(830)
前期未認列課稅損失之認列	-	(67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6,259	469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34	93
大陸地區所得稅額	1,983	1,468
其他	<u>(784)</u>	<u>-</u>
所得稅費用	<u>\$ 1,201</u>	<u>1,742</u>

2. 遷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明細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暫時性差異	\$ 4,084	3,883
課稅損失	89,684	85,762
	<u>\$ 93,768</u>	<u>89,645</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
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
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物聯網科尚未認列為遞
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得扣除之 最後年度	可抵減金額	尚未使用 金額
民國一〇二年度核定數	民國一一二年度	19,758	19,758
民國一〇三年度核定數	民國一一三年度	44,197	44,197
民國一〇四年度核定數	民國一一四年度	116,488	116,488
民國一〇五年度核定數	民國一一五年度	102,849	102,849
民國一〇六年度核定數	民國一一六年度	49,271	49,271
民國一〇七年度核定數	民國一一七年度	49,790	49,790
民國一〇八年度核定數	民國一一八年度	32,244	32,244
民國一〇九年度核定數	民國一一九年度	220	220
民國一一〇年度申報數	民國一二〇年度	2,306	2,306
民國一一一年度估計數	民國一二一年度	<u>31,295</u>	<u>31,295</u>
		<u>\$ 448,418</u>	<u>448,418</u>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無。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300,000千元，實際發行股本分別為260,709千元及260,179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別為26,071千股及26,018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1.12.31	110.12.31
員工認股權	<u>\$ 12,695</u>	<u>11,730</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及民國年一一〇年八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民國一〇九年度虧損撥補案。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行第五次員工認股權證1,5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1,000股，本公司係以發行新股為履約方式。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日經董事會通過發行第六次員工認股權憑證1,4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1,000股，本公司係以發行新股為履約方式。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認股價格：第五次為12元；第六次為20元(若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則依發行辦法調整認股價格)。

2.權利期間：

第五次員工認股權證之認股權人依辦法採下列認股方法行使認股權：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	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屆滿2年	50 %
屆滿3年	50 %

第六次員工認股權證之認股權人依辦法採下列認股方法行使認股權：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	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屆滿2年	50 %
屆滿3年	50 %

3.履約方式：以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4.對象：本公司員工。

5.行使程序：

第五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存續期間為五年，屆滿後未行使視同放棄。

第六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存續期間為五年，屆滿後未行使視同放棄。

本公司依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時，其第五次及第六次之公平價值分別為每2.59元及2.46元，總酬勞成本分別為1,204千元及1,169千元。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859千元及607千元，帳列資本公積及營業費用項下。各項假設之加權平均資訊列示如下：

	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五次	第六次
股利率	0%	0%
預期價格波動性	40.31%	41.61%
無風險利率	0.3655%	0.4242%
預期存續期間	5年	5年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相關之數量之資訊揭露如下：

	111年度 數量(單位)	110年度 數量(單位)
期初流通在外	2,650	1,604
本期給與數量	-	1,400
本期喪失數量	(122)	(175)
員工認股權執行	(53)	-
本期逾期失效數量	-	(179)
期末流通在外數量	<u>2,475</u>	<u>2,650</u>

(十四) 每股盈餘(虧損)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計算如下：

單位：每股盈餘為元/股數為千股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淨損)	\$ (33,545)	4,32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26,028</u>	<u>26,018</u>
	<u>\$ (1.29)</u>	<u>0.17</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之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淨損)	\$ (33,545)	4,32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6,028	26,018
員工認股權之影響	-	237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26,028</u>	<u>26,255</u>
	<u>\$ (1.29)</u>	<u>0.16</u>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主要地區市場：		
中國及香港	\$ 57,473	60,081
臺 灣	18,844	30,126
美 國	37,727	47,850
其 他	<u>10,260</u>	<u>13,142</u>
	<u>\$ 124,304</u>	<u>151,199</u>
主要產品/服務線：		
軟體銷貨收入	\$ 77,627	95,703
設計服務收入	9,687	11,440
Kalay雲端服務收入	34,234	33,763
智慧家庭聯網產品收入	<u>2,756</u>	<u>10,293</u>
	<u>\$ 124,304</u>	<u>151,199</u>

2.合約餘額

	<u>111.12.31</u>	<u>110.12.31</u>	<u>110.1.1</u>
應收票據及帳款	\$ 9,842	24,309	37,550
減：備抵損失	<u>(208)</u>	<u>(878)</u>	<u>(1,206)</u>
合 計	<u>\$ 9,634</u>	<u>23,431</u>	<u>36,344</u>
合約資產	\$ -	-	693
減：備抵損失	<u>-</u>	<u>-</u>	<u>(8)</u>
合 計	<u>\$ -</u>	<u>-</u>	<u>685</u>
合約負債	<u>\$ 31,858</u>	<u>32,224</u>	<u>25,347</u>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21,386千元及20,418千元。

合約資產主要因已認列勞務之收入，惟於報導日尚未請款時所產生。合併公司對於該對價有無條件之權利時，將轉列應收帳款。

合約負債主要係因銷售合約而預收款項所產生，合併公司將於產品交付予客戶時轉列收入。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合併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3.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111年度	110年度
Kalay雲端服務	<u>21,887</u>	<u>16,698</u>

所有客戶合約之對價均已計入上述交易價格中。

設計服務之合約存續期間為一年以內，故合併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未揭露該等合約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十六)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尚有累積虧損，故無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u>1,079</u>	<u>703</u>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專案補助款	\$ 10,064	4,663
政府補助款	546	3,639
其 他	<u>2,165</u>	<u>1,264</u>
	<u>\$ 12,775</u>	<u>9,566</u>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5,206	(1,591)
出售固定資產利益	25	15
其 他	(831)	-
	<u>\$ 4,400</u>	<u>(1,576)</u>

(十八)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高科技產業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損失。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73%與59%係分別由4家及4家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以內	6個月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 42,136	42,136	42,136	-	-	-
租賃負債	7,305	7,455	4,641	864	600	1,350
	<u>\$ 49,441</u>	<u>49,591</u>	<u>46,777</u>	<u>864</u>	<u>600</u>	<u>1,350</u>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3,000	13,228	114	13,114	-	-
應付帳款	51	51	51	-	-	-
其他應付款	41,588	41,588	41,588	-	-	-
租賃負債	11,987	12,223	3,627	4,005	4,591	-
	<u>\$ 66,626</u>	<u>67,090</u>	<u>45,380</u>	<u>17,119</u>	<u>4,591</u>	<u>-</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貨幣性項目</u>						
<u>金融負債</u>						
美 金	\$ 1,986	30.73	61,020	1,536	27.68	42,516
人 民 幣	2,035	4.41	8,966	3,009	4.34	13,059
日 幣	1,438	0.23	334	1,236	0.24	297
美 金	59	30.73	1,813	59	27.68	1,633
人 民 幣	242	4.41	1,066	136	4.34	590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及日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前淨利(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674千元及536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2)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5,206千元及(1,591)千元。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浮動利率之銀行借款，下列敏感度分析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浮動利率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稅前淨利(損)將分別減少或增加0千元及130千元。

5.公允價值資訊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皆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包括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露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集團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現金基礎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

(2)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證

合併公司政策決議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六十天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成本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臺幣為主，亦有人民幣、美金及日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臺幣、人民幣、美元及日幣。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並無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屬浮動利率之債權或債務，合併公司採逐筆議價方式控制利率波動產生之影響。

(二十) 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

報導日之自有資本比率如下：

	111.12.31	110.12.31
權益總額	<u>\$ 116,033</u>	<u>148,186</u>
資產總額	<u>\$ 207,255</u>	<u>255,629</u>
自有資本比率	<u>56%</u>	<u>58%</u>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廿一) 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係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六)及附註六(九)。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1.連帶保證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融機構融資額度係由郭啟銘為連帶保證人。

2.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221	9,716
股份基礎給付	168	91
	<u>\$ 10,389</u>	<u>9,807</u>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三)。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其他流動資產	公司信用卡保證金	\$ 1,000	1,000
存出保證金	租房押金及公務車押金	2,275	2,071
定期存款-列於其他金融資產專案保證金		<u>14,000</u>	<u>14,000</u>
		<u>\$ 17,275</u>	<u>17,07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6,459	77,969	94,428	15,101	72,686	87,787
勞健保費用	1,443	6,377	7,820	1,647	4,156	5,803
退休金費用	917	5,030	5,947	548	3,060	3,608
董事酬金	-	1,773	1,773	-	1,813	1,81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28	2,343	2,971	576	2,173	2,749
折舊費用	1,189	8,429	9,618	1,004	7,754	8,758
攤銷費用	43	1,071	1,114	155	1,124	1,279

(二)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待彌補虧損已逾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合併公司為改善營運績效，擬採取下列因應策略：

- 1.積極開發客源，全力衝刺營收，期待轉虧為盈。
- 2.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部位，以支應營運所需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2)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3)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0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物聯智慧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物聯)	1	應收帳款	1,446	月結30天	1%
"	"	株式會社ThroughTek(日本物聯)	1	"	1,187	月結30天	1%
"	"	物聯智慧科技有限公司(香港物聯)	1	其他應收款	6,505	月結60天	3%
"	"	物聯智慧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物聯)	1	營業收入	16,282	註1	13%
0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物聯智慧科技有限公司(香港物聯)	1	"	9,985	"	8%
"	"	株式會社ThroughTek(日本物聯)	1	"	4,206	"	3%

註1：係依公司之訂價政策。

註2：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3：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4：茲就該科目金額屬資產負債科目佔合併總資產1%以上及損益科目佔合併總營收1%以上予以揭露。

註5：上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存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股)	比率				
本公司	物聯網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台灣	資訊軟體服 務	20,000	20,000	2,000,000	100 %	5,174	2,000,000	9	本公司具控制 力之子公司
本公司	株式會社 ThroughTek	日本	資訊軟體服 務	4,513	4,513	300	100 %	4,797	300	2,697	2,697 本公司具控制 力之子公司
本公司	ThroughTek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京 群島	投資控股 公司	6,475	6,475	20,000	100 %	24,883	20,000	(2,921)	(2,921) 本公司具控制 力之子公司
ThroughTek Group Holdings Limited	ThroughTek International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控股 公司	3,307	3,307	10,000	100 %	10,248	10,000	(7,606)	(7,606) 本公司具控制 力之子公司
ThroughTek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物聯智慧科技有 限公司	香港	資訊軟體服 務	3,016	3,016	600,000	100 %	14,622	600,000	4,685	4,685 本公司具控制 力之子公司

註：相關長期權投資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持資 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 持股或 出資情形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物聯智慧科 技(深圳)有 限公司	資訊軟體 服務	13,463 (註1)	資本額	3,124	-	3,124	(美金103千元)	(7,606)	100 %	-	(7,606)	9,669 -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赴大陸地區投資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3)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額
3,124 (美金103千元)	3,124 (美金103千元)	69,619

註1：投資方式為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3：係以截至本期止本公司實際匯至大陸地區之累總金額列示。

註4：相關長期股權投資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資訊與財務報告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營運部門僅有資訊軟體服務部門。資訊軟體服務部門主要從事網路監控裝置相關軟/韌體開發服務、物聯雲連線平台軟/韌體解決服務、雲端服務、及雲平台授權等業務。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資訊與財務報表一致，請詳資產負債及綜合損益表。

(三)產品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軟體銷貨收入	\$ 77,627	95,703
設計服務收入	9,687	11,440
Kalay雲端服務收入	34,234	33,763
智慧家庭聯網產品收入	<u>2,756</u>	<u>10,293</u>
合 計	<u>\$ 124,304</u>	<u>151,199</u>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1.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地　　區	111年度	110年度
中國及香港	\$ 57,473	60,081
台　　灣	18,844	30,126
美　　國	37,727	47,850
其　　他	10,260	13,142
合　　計	\$ 124,304	151,199

2. 非流動資產：

地　　區	111.12.31	110.12.31
台　　灣	\$ 32,908	36,869
中　　國	1,587	3,247
日　　本	21	22
合　　計	\$ 34,516	40,138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存出保證金及其他資產。

(五) 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其收入佔合併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如下：

地　　區	111年度	110年度
E客戶	\$ -	7,023
F客戶	17,055	16,265
合　　計	\$ 17,055	23,288

會計師查核報告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收入認列；客戶合約之收入明細，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主要來自於軟硬體銷貨、雲端服務及設計服務，並依照不同方式認列收入，因與客戶合約包含多個履約義務，履約義務之拆分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因此，收入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瞭解並測試收入認列之相關內部控制。
- 瞭解主要收入之型態及合約條款，評估履約義務之拆分是否適當。
- 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變動進行分析，將實際數與去年同期進行比較，了解及確認是否有重大變動及異常交易。
- 選定資產負債日前後一段期間核對各項憑證，以確認銷貨收入記錄適當之截止。

二、應收帳款評價

有關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金融工具；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應收帳款評價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二)。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應收帳款與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之營運高度相關，且客戶受市場變化影響，其評價係管理階層依據過去歷史經驗與客戶別之信用風險及前瞻性資訊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專業判斷，因此，應收帳款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 評估應收帳款減損損失提列之政策是否合理及應收帳款之評價是否依既定之會計政策執行。
- 針對逾期帳齡天數較長之應收帳款，檢視其期後收款狀況並與管理當局討論，以評估減損金額之適足性。
- 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應收帳款減損之揭露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培琪

會計師：

王妃麗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60069825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民國一一年三月二十日

民國一九四九年十一月三十一日



	111.12.31		110.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动資產：						
1100 現金及鈔票現金(附註六(一)(十八))	\$ 85,063	49	109,895	51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十八))
1151 感化費預付(附註六(十五))	268	-	-	-	213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八))
1170 為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二)(十五))	5,933	3	15,882	8	217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八))
1180 為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二)(十五)及七)	2,633	2	11,774	5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八))
1200 其他應收款	2	-	10	-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六(十八)及七)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6,766	4	-	-	2280	租賃負債(附註六(九)(十八))
130X 存貨(附註六(三))	11	-	542	1	2399	其他應收款-其他
1410 預付款項	2,795	2	2,360	2	-	預付負債合計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七及八)	3,181	2	3,272	-	-	非流動負債：
	106,652	62	143,735	67	2580	短期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九)(十八))
					2640	淨壞貸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
非流動資產合計：						
34,854	20	35,221	16	-	-	非流動負債合計
3,615	2	1,910	1	-	-	負債總計
5,484	3	8,881	4	-	-	權益(附註六(十二)(十三)(二十))：
7,525	4	7,446	3	3110	普通股股本	
1,949	1	1,749	1	3,200	資本公積	
14,000	8	14,000	7	3,550	特種儲備	
289	-	2,833	1	3410	國外營業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7,716	38	72,040	33	-	權益總計	
S \$ 174,368	100	215,775	100	55,359	25	負債及權益總計

資產總計

\$ 174,368 100

215,775 100

董事長：郭啟銘

(司理人：郭啟銘)



會計主管：吳少喬



物聯智慧財務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九九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五)及七)	97,897	100	121,55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三)(九)(十)及十二)	32,946	34	33,729	28
		營業毛利	64,951	66	87,826	72
		營業費用(附註六(二)(九)(十)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2,115	23	16,805	14
6200		管理費用	43,399	44	36,143	3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3,101	43	41,502	3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496	1	(241)	-
		營業費用合計	110,111	111	94,209	77
		營業利益(損失)	(45,160)	(45)	(6,383)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八)(九)(十七)(十八))：				
7100		利息收入	589	1	294	-
7010		其他收入	11,156	11	4,699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316	2	(1,026)	(1)
7050		財務成本	(248)	-	(325)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215)	-	8,531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598	14	12,173	10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31,562)	(31)	5,790	5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1,983	2	1,467	1
		本期淨利(淨損)	(33,545)	(33)	4,323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	49	-	247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49	-	24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2)	-	43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52)	-	43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03)	-	290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3,648)	(33)	4,613	4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六(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1.29)		0.17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單位：新台幣元)	\$ (1.29)		0.16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郭啟銘



經理人：郭啟銘



會計主管：吳少喬



物聯公司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九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資本公積	待彌補虧損	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260,179	11,123	(128,595)	259	42,966
本期淨利	-	-	4,323	-	4,3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247	-	2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4,570	-	4,61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607	-	-	607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60,179	11,730	(124,025)	302	48,186
本期淨損	-	-	(33,545)	-	(33,54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49	(152)	(1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33,496)	(152)	(33,648)
員工執行認股權	530	106	-	-	63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859	-	-	859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60,709	12,695	(157,521)	150	116,033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郭啟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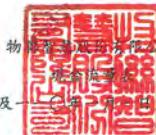
會計主管：吳少喬

少
喬
吳

郭
啟
銘

董事長：郭啟銘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31,562)	5,79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892	6,735
攤銷費用	1,065	1,231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1,496	(241)
利息費用	248	325
利息收入	(589)	(29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859	6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利益)之份額	215	(8,53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5)	(15)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1,161	(18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合約資產		685
應收票據	(268)	
應收帳款	8,453	16,24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74	(4,369)
其他應收款		70
存貨	531	369
預付款項	(434)	(1,380)
其他流動資產	91	(94)
合約負債	4,672	3,605
應付帳款	(51)	(5,205)
其他應付款	1,300	1,40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76	139
其他流動負債	373	3
淨確定福利負債	654	667
調整項目合計	29,332	11,95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2,230)
收取之利息	589	294
支付之利息	(15)	(36)
支付之所得稅	(1,975)	(1,46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631)	16,53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05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	15
存出保證金	(200)	(508)
取得無形資產		(525)
其他金融資產		(14,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00	(90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30)	(18,1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3,000)	6,000
租賃本金償還	(7,007)	(5,880)
員工執行認股權	63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9,371)	12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4,832)	(1,44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9,895	111,34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5,063</u>	<u>109,895</u>

董事長：郭啟銘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郭啟銘

會計主管：吳少喬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十七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台北市南港區興中路12巷21號5樓。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網路監控裝置相關軟/韌體開發服務、物聯雲連線平台軟/韌體解決服務、雲端服務、雲平台授權及智慧家庭聯網產品銷售等。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十八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二十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一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債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現行IAS 1規定，企業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應分類為流動。修正條文刪除該權利應為無條件的規定，改為規定該權利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存在且須具有實質。	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修正條文闡明，企業應如何對以發行其本身之權益工具而清償之負債進行分類(如可轉換公司債)。	2024年1月1日
	在重新考量2020年IAS1修正之某些方面後，新的修正條文闡明，僅於報導日或之前遵循的合約條款才會影響將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企業在報導日後須遵循的合約條款(即未來的條款)並不影響該日對負債之分類。惟當非流動負債受限於未來合約條款時，企業需要揭露資訊以助於財報使用者了解該等負債可能在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償還之風險。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交易之規定」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六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百六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三百六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3)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所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辦公設備及生財器具 3~5年

本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辦公設備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針對所有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租金減讓，選擇採用實務權宜作法，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

- 1.作為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租金減讓；
- 2.租賃給付之變動導致租賃之修正後對價與該變動前租賃之對價幾乎相同或較小；
- 3.租賃給付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到期之給付；且
- 4.該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於實務權宜作法下，租金減讓導致租賃給付變動時，係於啟動租金減讓之事件或情況發生時將變動數認列於損益。

(十一)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3.攤 銷

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專利權：10~20年
- (2)商標權：10年
- (3)電腦軟體成本：1~5年

本公司於每一年度結束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年度結束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合約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三)收入之認列

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2)軟體設計服務

本公司提供企業軟體設計服務，並於提供勞務之財務報導期間認列相關收入。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固定價格合約下，客戶依約定之時程支付固定金額之款項。已提供之勞務超過支付款時，認列合約資產；支付款超過已提供之勞務，則認列合約負債。

(3)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政府補助

本公司係於可收到政府補助時，將該未附帶條件之補助認列為其他收益。針對其他與資產有關之補助，本公司係於可合理確信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於遞延收入，並於資產耐用年限內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入認列為其他收益。補償本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列於損益。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十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12.31</u>	<u>110.12.31</u>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60	55
支票及活期存款	32,158	42,340
定期存款	<u>52,845</u>	<u>67,500</u>
現金流量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85,063</u>	<u>109,895</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1.12.31</u>	<u>110.12.31</u>
應收票據	\$ 268	-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8,623	27,981
減：備抵損失	<u>(57)</u>	<u>(325)</u>
	<u>\$ 8,834</u>	<u>27,656</u>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本公司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12.31

	應收帳款 及應收票據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7,083	0~2%	-
逾期60天以下	1,808	2~5%	57
逾期61~120天	-	5~10%	-
逾期120天以上	-	10~100%	-
	<u>\$ 8,891</u>		<u>57</u>

110.12.31

	應收帳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23,061	0~2%	-
逾期60天以下	3,682	2~5%	92
逾期61~120天	21	5~10%	1
逾期120天以上	1,217	10~100%	232
	<u>\$ 27,981</u>		<u>325</u>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325	566
認列之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1,496	(241)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1,764)	-
期末餘額	<u>\$ 57</u>	<u>325</u>

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款項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存 貨

	<u>111.12.31</u>	<u>110.12.31</u>
商品存貨	\$ <u>11</u>	\$ <u>542</u>

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存貨出售轉列	\$ 2,222	\$ 8,590
存貨跌價損失	510	202
服務成本	<u>30,214</u>	<u>24,937</u>
	<u>\$ 32,946</u>	<u>\$ 33,729</u>

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u>34,854</u>	\$ <u>35,221</u>

1.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2.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u>辦公設備及 生財器具</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4,241
增 添	3,059
處 分	<u>(639)</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6,661</u>
民國110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3,414
增 添	2,175
處 分	<u>(1,348)</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4,241</u>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辦公設備及 生財器具</u>
累計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2,331
本期折舊	1,350
處 分	<u>(635)</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3,046</u>
民國110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22,989
本期折舊	690
處 分	<u>(1,348)</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2,331</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3,615
民國110年1月1日	<u>\$ 425</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1,910</u>

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 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運輸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1,497	1,404	22,901
增 添	996	2,834	3,830
其 他	<u>(3,006)</u>	<u>(1,404)</u>	<u>(4,410)</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9,487</u>	<u>2,834</u>	<u>22,321</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5,139	1,404	16,543
增 添	8,002	-	8,002
其 他	<u>(1,644)</u>	<u>-</u>	<u>(1,644)</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1,497</u>	<u>1,404</u>	<u>22,901</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2,733	1,287	14,020
本期折舊	6,000	542	6,542
減 少	<u>(2,321)</u>	<u>(1,404)</u>	<u>(3,725)</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6,412</u>	<u>425</u>	<u>16,837</u>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房 屋 及 建 築	運 輸 設 備	總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7,156	819	7,975
本期折舊	<u>5,577</u>	<u>468</u>	<u>6,045</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2,733</u>	<u>1,287</u>	<u>14,020</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3,075	2,409	5,484
民國110年1月1日	<u>\$ 7,983</u>	<u>585</u>	<u>8,568</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8,764</u>	<u>117</u>	<u>8,881</u>

(七)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變動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總 計
	成 本	專利權	商標權	
成 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7,529	8,960	1,446	27,935
預付轉入	<u>-</u>	<u>1,144</u>	<u>-</u>	<u>1,144</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7,529</u>	<u>10,104</u>	<u>1,446</u>	<u>29,079</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7,012	8,392	1,446	26,850
單獨取得	517	8	-	525
預付轉入	<u>-</u>	<u>560</u>	<u>-</u>	<u>560</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7,529</u>	<u>8,960</u>	<u>1,446</u>	<u>27,935</u>
累計攤銷：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7,043	2,804	642	20,489
本期攤銷	<u>403</u>	<u>515</u>	<u>147</u>	<u>1,065</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7,446</u>	<u>3,319</u>	<u>789</u>	<u>21,554</u>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6,404	2,359	495	19,258
本期攤銷	<u>639</u>	<u>445</u>	<u>147</u>	<u>1,231</u>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7,043</u>	<u>2,804</u>	<u>642</u>	<u>20,489</u>
帳面價值：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83	6,785	657	7,525
民國110年1月1日	<u>\$ 608</u>	<u>6,033</u>	<u>951</u>	<u>7,592</u>
民國110年12月31日	<u>\$ 486</u>	<u>6,156</u>	<u>804</u>	<u>7,446</u>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10.12.31</u>
無擔保銀行借款	2,300
擔保銀行借款	<u>10,700</u>
合計	<u><u>13,000</u></u>
尚未使用額度	-
利率區間	<u><u>1%~1.98%</u></u>

本公司係由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提供銀行借款之擔保。

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有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情形。

(九)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流動	<u>4,861</u>	<u>6,365</u>
非流動	<u>1,879</u>	<u>4,004</u>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八)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u>233</u>	<u>289</u>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u>87</u>	<u>84</u>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認列為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之減少)	<u>685</u>	<u>1,643</u>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7,094</u>	<u>5,964</u>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倉庫及員工宿舍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五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年，部份租賃合約約定本公司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具有購買所承租資產之選擇權，部份合約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由本公司保證所承租資產之殘值。

另，本公司承租辦公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8,831	8,22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8,831</u>	<u>8,226</u>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截至報導日止尚未提存。

(1)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8,226	7,806
當期服務成本	613	628
利息成本	41	39
精算利益	<u>(49)</u>	<u>(247)</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8,831</u>	<u>8,226</u>

(2)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613	628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41	39
管理費用	<u>\$ 654</u>	<u>667</u>

(3)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委任人員：		
折現率	1.500 %	0.500 %
未來薪資增加	5.000 %	3.0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0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2.58年。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56)	56
未來薪資增加	54	(54)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73)	74
未來薪資增加	72	(71)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

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3,412千元及3,189千元。

3. 短期福利負債

	111.12.31	110.12.31
帶薪假負債(帳列其他應付款)	<u>2,253</u>	<u>1,823</u>

(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u>1,983</u>	<u>1,467</u>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稅前淨利(損)	\$ (31,562)	\$ 5,790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6,312)	1,158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43	(1,706)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6,135	455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34	92
大陸地區所得稅額	1,983	1,468
所得稅費用	<u>\$ 1,983</u>	<u>\$ 1,467</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明細如下：

	<u>111.12.31</u>	<u>110.12.31</u>
暫時性差異	\$ 4,084	3,883
課稅損失	84,653	80,857
	<u>\$ 88,737</u>	<u>\$ 84,740</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本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可抵減金額	尚未使用金額
民國一〇二年度核定數	民國一一二年度	19,752	19,752
民國一〇三年度核定數	民國一一三年度	39,014	39,014
民國一〇四年度核定數	民國一一四年度	111,161	111,161
民國一〇五年度核定數	民國一一五年度	98,414	98,414
民國一〇六年度核定數	民國一一六年度	45,650	45,650
民國一〇七年度核定數	民國一一七年度	46,289	46,289
民國一〇八年度核定數	民國一一八年度	30,074	30,074
民國一一〇年度申報數	民國一二〇年度	2,235	2,235
民國一一一年度估計數	民國一二一年度	30,677	30,677
		<u>\$ 423,266</u>	<u>\$ 423,266</u>

(2)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無。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九年度。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300,000千元，實際發行股本分為260,708千元及260,179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別為26,071千股及26,018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1.12.31	110.12.31
員工認股權	<u>\$ 12,695</u>	<u>11,730</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一〇年度及民國一〇九年度虧損撥補案。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行第五次員工認股權證1,5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1,000股，本公司係以發行新股為履約方式。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二十日經董事會通過發行第六次員工認股權證1,4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普通股1,000股，本公司係以發行新股為履約方式。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1.認股價格：第五次為12元；第六次20元(若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則依發行辦法調整認股價格)。

2.權利期間：

第五次員工認股權證之認股權人依辦法採下列認股方法行使認股權：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	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屆滿2年	50 %
屆滿3年	50 %

第六次員工認股權證之認股權人依辦法採下列認股方法行使認股權：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	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屆滿2年	50 %
屆滿3年	50 %

3.履約方式：以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4.對象：本公司員工。

5.行使程序

第五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存續期間為五年，屆滿後未行使視同放棄。

第六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存續期間為五年，屆滿後未行使視同放棄。

本公司依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時，其第五次及第六次之公平價值分別為每股2.59元及2.46元，總酬勞成本分別為1,204千元及1,169千元。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859千元及607千元，帳列資本公積及營業費用項下。各項假設之加權平均資訊列示如下：

	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五次	第六次
股利率	0%	0%
預期價格波動性	40.31%	41.61%
無風險利率	0.3655%	0.4242%
預期存續期間	5年	5年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本公司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相關之數量之資訊揭露如下：

	111年度 數量(單位)	110年度 數量(單位)
期初流通在外	2,650	1,604
本期給與數量	-	1,400
本期喪失數量	(122)	(175)
員工認股權執行	(53)	-
本期逾期失效數量	-	(179)
期末流通在外數量	<u>2,475</u>	<u>2,650</u>

(十四) 每股盈餘(虧損)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計算如下：

單位：每股盈餘為元/股數為千股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淨損)	\$ (33,545)	4,32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26,028</u>	<u>26,018</u>
	<u>\$ (1.29)</u>	<u>0.17</u>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之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淨損)	\$ (33,545)	4,32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6,028	26,018
員工認股權之影響	-	237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26,028</u>	<u>26,255</u>
	<u>\$ (1.29)</u>	<u>0.16</u>

(十五) 客戶合約之收入

1. 收入之細分

	111年度	110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中國及香港	\$ 34,768	35,598
台灣	18,844	30,126
美國	37,728	47,850
其他	<u>6,557</u>	<u>7,981</u>
	<u>\$ 97,897</u>	<u>121,555</u>
主要產品/服務線：		
軟體銷貨收入	\$ 68,345	80,835
設計服務收入	6,842	10,798
Kalay雲端服務收入	19,954	19,639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智慧家庭聯網產品收入	2,756	10,283
	<u>\$ 97,897</u>	<u>121,555</u>

2. 合約餘額

	111.12.31	110.12.31	110.1.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8,891	27,981	39,855
減：備抵損失	(57)	(325)	(566)
合計	<u>\$ 8,834</u>	<u>27,656</u>	<u>39,289</u>
合約資產	\$ -	-	685
合約負債	<u>\$ 19,163</u>	<u>14,491</u>	<u>10,886</u>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〇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〇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2,530千元及7,371千元。

合約資產主要係因完工比例法已認列勞務之收入，惟於報導日尚未請款所產生。本公司對於該對價有無條件之權利時，將轉列應收帳款。

合約負債主要係因銷售合約而預收款項所產生，本公司將於產品交付予客戶時轉列收入。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3. 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111年度	110年度
Kalay雲端服務	<u>\$ 7,006</u>	<u>9,380</u>

所有客戶合約之對價均已計入上述交易價格中。

設計服務之合約存續期間為一年以內，故本公司採用準則之實務權宜作法，未揭露該等合約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

(十六) 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尚有累積虧損，故無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本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589	294

2.其他收入

本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專案補助款	\$ 10,064	4,663
其　　他	1,092	36
	\$ 11,156	4,699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之其他收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2,928	(1,041)
出售固定資產利益	25	15
其　　他	(637)	-
	\$ 2,316	(1,026)

(十八)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高科技產業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本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損失。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民國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92%與60%係分別由4家及3家客戶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其他應付款	\$ 22,101	22,101	22,101	-	-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65	1,065	1,065	-	-	-	-
租賃負債	6,740	6,887	4,073	864	600	1,350	-
	\$ 29,906	30,053	27,239	864	600	1,350	-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3,000	13,228	114	13,114	-	-	-
應付帳款	51	51	51	-	-	-	-
其他應付款	20,801	20,801	20,801	-	-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89	589	589	-	-	-	-
租賃負債	10,369	10,575	3,099	3,445	4,031	-	-
	\$ 44,810	45,244	24,654	16,559	4,031	-	-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金融資產	111.12.31			110.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275	30.73	39,177	714	27.68	19,764
人 民 幣	2,034	4.41	8,963	3,009	4.34	13,059
日 幣	1,438	0.23	334	1,236	0.24	29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人 民 幣	242	4.41	1,065	136	4.34	590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人民幣及日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74千元及32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928千元及(1,041)千元。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浮動利率之銀行借款，下列敏感度分析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浮動利率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〇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0千元及130千元。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皆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包括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

(十九)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露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集團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現金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保 證

本公司政策決議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一般而言，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六十天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露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成本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及人民幣。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並無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屬浮動利率之債權或債務，本公司採逐筆議價方式控制利率波動產生之影響。

(二十)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自有資本比率如下：

	111.12.31	110.12.31
權益總額	<u>\$ 116,033</u>	<u>\$ 148,186</u>
資產總額	<u>\$ 174,368</u>	<u>\$ 215,775</u>
自有資本比率	<u>67%</u>	<u>69%</u>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六)及附註六(九)。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物聯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物聯網科)	本公司之子公司
株式會社ThroughTek(日本物聯)	本公司之子公司
Throughtek Group Holdings Limited (Throughtek Group Holdings)	本公司之子公司
物聯智慧科技有限公司(香港物聯)	本公司之子公司
Throughtek International Limited (Throughtek International)	本公司之子公司
物聯智慧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物聯)	本公司之子公司
郭啟銘	本公司之董事長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子公司	111年度	110年度
深圳物聯	\$ 16,282	14,996
香港物聯	9,985	7,377
日本物聯	4,206	4,352
	<u>\$ 30,473</u>	<u>26,725</u>

本公司銷售予本公司之子公司之銷貨條件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期限為月結30至60天。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	深圳物聯	\$ 1,446	4,834
應收帳款	香港物聯	-	6,171
應收帳款	日本物聯	1,187	769
		<u>\$ 2,633</u>	<u>\$ 11,774</u>
其他應收款	深圳物聯	30	-
其他應收款	香港物聯	6,505	-
其他應收款	日本物聯	231	-
		<u>\$ 6,766</u>	<u>-</u>

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其他應收款係應收關係人樣品費及運費等款項。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香港物聯之雲端服務改由本公司提供，並向香港物聯收取客戶已預先支付之款項，而產生其他應收款6,505千元。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其他應付款	深圳物聯	\$ 1,065	589

4. 代收代付款項

本公司代關係人支付費用，再向關係人請款歸墊，期末餘額列示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12.31	110.12.31
其他流動資產	深圳物聯	\$ 981	2,061

(三)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1. 連帶保證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融機構融資額度係由郭啟銘為連帶保證人。

2.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221	9,716
股份基礎給付	168	91
	<u>\$ 10,389</u>	<u>\$ 9,807</u>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三)。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1.12.31	110.12.31
其他流動資產	公司信用卡保證金	\$ 1,000	1,000
存出保證金	租房押金及公務車押金	1,949	1,749
定期存款-列於其他金	專案保證金	14,000	14,000
融資產			
		\$ 16,949	16,74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3,314	61,753	75,067	12,256	58,876	71,132
勞健保費用	1,202	5,353	6,555	1,113	5,052	6,165
退休金費用	664	3,402	4,066	614	3,242	3,856
董事酬金	-	1,773	1,773	-	1,813	1,81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62	1,746	2,208	435	1,691	2,126
折舊費用	1,189	6,703	7,892	1,004	5,731	6,735
攤銷費用	43	1,022	1,065	155	1,076	1,231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71人及69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6人。

(二)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待彌補虧損已逾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本公司為改善營運績效，擬採取下列因應策略：

1.積極開發客源，全力衝刺營收，期待轉虧為盈。

2.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部位，以支應營運所需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初	去年年底	股數(萬 股)	比 率			
本公司	物聯網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台灣	資訊軟體服務	20,000	20,000	2,000,000	100 %	5,174	9	本公司具控制 力之子公司
本公司	株式會社 ThroughTek	日本	資訊軟體服務	4,513	4,513	300	100 %	4,797	2,697	2,697本公司具控制 力之子公司
本公司	Throughtek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	6,475	6,475	20,000	100 %	24,883	(2,921)	(2,921)本公司具控制 力之子公司
Throughtek Group Holdings Limited	Throughtek International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控股	3,307	3,307	10,000	100 %	10,248	(7,606)	(7,606)本公司具控制 力之子公司
Throughtek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物聯智慧科技有 限公司	香港	資訊軟體服務	3,016	3,016	600,000	100 %	14,622	4,685	4,685本公司具控制 力之子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 收 資 本 額	投資 方 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期本投 資帳面 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物聯智慧科技 (深圳)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服務	13,463	(註1)	3,124	-	3,124	(7,606)	100 %	(7,600)	9,669	-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3)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3,124 (美金103千元)	3,124 (美金103千元)	69,619

註1：投資方式為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3：係以截至本期止本公司實際匯至大陸地區之彙總金額列示。

3. 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物聯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郭啟銘

